

基督的新妇



从约翰福音看内住的圣灵





前 言

神在创造宇宙万物和人类始祖亚当夏娃的时候，就显露了在人看来不可思议的祂的心意，就是祂愿意与受造的人同在、同居、相交及来往。神造人的目的即在于此。祂创造的世界和其中的山、水、植物、动物等，不仅是证明祂的存在和伟大，也是要给人来欣赏和享受的。祂赐给人有选择的自由和意志，让人可以选择神所赐的福乐之地（伊甸园所代表）和永远的生命（即园中生命树所代表），人也可以选择他自己所认为的是非好歹或对于不对的人生道路（即园中分别善恶树所代表）；但是，神却警告祂所造的人说，人若选择后者则死路一条。

然而，因着魔鬼的引诱，神所造的男人和女人不顾神的警戒，竟都吃了分别善恶树（或称善恶知识树）的果子，从此人类就堕落而离开创造他们且又爱他们的神；结果带给全世界无穷的罪恶、患难、痛苦。但是爱我们的神并不就此放弃犯罪堕落的人类，因祂没有改变祂想要与人同在同住的意念，祂仍然要把祂所有一切最好的都赐给人，于是祂差遣了祂的独生爱子耶稣基督来到世上，要把堕落在罪恶中的人救赎回来，除去他们的罪恶，使他们重生得救，恢复与神的关系，叫他们成为神的儿女，与基督同作后嗣，至终又作基督的新妇或羔羊的妻

子。这是神在起初就为信徒和教会所定的旨意，是不会改变的。

教会与神的关系，或说基督徒与耶稣基督的关系，是有多个层面的：它开始于罪人与救主的关系，重生以后便进入天父与儿女的关系，然后又是仆人与主人的关系，再就是门徒与夫子或学生与教师的关系，最后与主的关系进入到最亲密阶段时，就成了雅歌书中所说的良人与佳偶的关系——即新郎与新妇的关系——亦即神在永世中所定的基督与教会的关系。而本书所注重者，乃是基督的新妇——即爱主之基督徒或教会与主的密切关系，以及神为祂儿子耶稣基督所预备的新妇是怎样的人。

所谓基督的新妇或羔羊的妻子，并非像人间的丈夫和妻子一样，有男女性别之分，生养儿女等。圣经中所说的基督的新妇或羔羊的妻子，乃是指着基督和教会说的，这是一个极大的奥秘（弗 5：31 - 32），其属灵意义乃是神与人合而为一，如同夫妻二人成为一体，神与人同住同行，神住在人里面，人也住在神里面，就如耶稣在世时，父在祂里面，祂在父里面一样，亦即中国古人所谓的“天人合一”。这是神造人和救赎人类最高的心意和目的，这也是人类所能达到的最高最完美的境界！这也就是耶稣基督福音的核心价值所在和最终目的。

基督的新妇另一个属灵的意思，就是在基督里被神建造完成的圣徒，这班人乃是被神改变并完全像祂儿子耶稣基督一样，他们所活出来的，就是耶稣基督的生命和形像，这样的基督徒集体的总称，就是神所要的合祂心意的教会，就是圣经中



所说的基督的新妇，羔羊的妻子，如以弗所书五章 26 - 27 节所说：“圣洁荣耀的教会，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可以献给（主）自己作个荣耀的教会。”也就是启示录二十一章 2, 9 节所说的：“圣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里从天而降，预备好了，就如新妇妆饰整齐，等候丈夫……我要将新妇，就是羔羊的妻，指给你看。”

我们举目观看今日世界所发生的事情，如战争、动乱、地震、饥荒、瘟疫等天灾人祸，与日俱增，种种迹象都在告诉我们，主来的日子越来越近，爱主的信徒务要加以警醒，有所预备，因圣灵正在世界各地加速作工：一方面大批收割灵魂，另一方面积极进行内在生命的建造，为即将再来的耶稣基督预备新妇。凡愿意在基督新妇行列中有份者，务要认清现今是末后时代，时候不多了，把握神所要我们个人学习的内在生命功课，不再忽视圣灵在我们身上的工作，如此方能成为基督的新妇。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基督的新妇神对教会最高的心意	1
第二章 基督与新妇的爱情	7
第三章 基督新妇的一些特征	15
第四章 新妇特征之一：单纯爱主的心	19
第五章 新妇特征之二：眼目专一	25
第六章 新妇特征之三：竭力追求	29
第七章 新妇特征之四：与主享有密友之情	35
第八章 新妇特征之五：内在生活	43
第九章 新妇特征之六：认识良人的声音	49
第十章 新妇特征之七：善于属灵争战	55
第十一章 新妇特征之八：旷野的经历	63
第十二章 新妇特征之九：与基督一同受苦	75
第十三章 新妇特征之十：反映基督的荣美	85





第一章 基督的新妇神对教会最高的心意

圣经从头到尾清楚给我们看见，神创造天地万物和人类时，就有一个隐藏在祂心中的意念，乃是祂愿意与人有亲密的关系，祂要与人来往相交，与人同住同行，要人作祂永远的伴侣。但许多基督徒，信了耶稣，只知道求福求寿，或是求平安，未能完全摆脱华人传统拜佛的观念。对他们来说，所谓信耶稣，得永生，就是离世后可以上天堂，而却不知道神在他们身上还有一个更高的心意，还有更大的祝福为他们存留，那就是神愿意所有的基督徒，不仅今生能以享受救恩的快乐，并且来世还能享有永远无上的福分——即成为基督的新妇，万王之王的王后！这也就是使徒保罗所说的“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

圣经开始就告诉我们，神造了人类始祖亚当之后，就说：“那人独居不好，我要为他造一个配偶帮助他。”（创2：18）这是神第一次吐露祂要与人结合并赐福与人的心意。之后，圣经接着记载，神又藉着建造会幕和圣殿来显示祂要与人来往相交的心意。一言以蔽之，我们所信的独一真神，不仅是能救我们脱离罪恶和死亡的神，也是存心愿意与我们同在并同行的神。

本书在前言中已经指出，基督新妇的属灵意义就是：神与人联合，如同夫妻的结合，二人成为一体。其次，基督新妇的

意思就是：神所救赎回来的罪人，经过神的精心塑造，而活出耶稣基督的样式。按照神原有的心意，祂愿意所有蒙恩得救的基督徒，都能被祂改变，而像耶稣基督活在世上那样。这就是为什么神起初造人时，要照着自己的形象造人的原因。“**神就照着自己的形象造人，乃是照着他（耶稣基督）的形象造男造女。神就赐福给他们……。**”（创1：27-28）

这里所说的“形象”，不是指人的外形，如有眼睛、鼻子、耳朵、四肢等；乃是指内在神的性情和荣美而言——即彰显在耶稣基督身上的一切美德，如圣洁、慈爱、怜悯、公义、谦卑、柔和等，这些原是神的属性，且体现在耶稣基督身上的；神的心意就是要所有的基督徒，都能拥有并活出这些属神的性情和美德。

圣经也告诉我们，神照着祂自己形象所造的亚当和夏娃，犯罪堕落了，就必须要把他们救赎回来；于是神自己藉着童女马利亚从圣灵怀孕，降生于世，成为人的样子，不仅作世人的救主，更在世人中间，活出神当初造人时所要有的形像。故耶稣基督来到地上，祂不仅是神的儿子，祂也自称为人子——意即神所要的人类的模样和典范；耶稣就是神起初造人时所说的“他自己的形象”。

圣经又说，神造了男人和女人之后，“**他就赐福给他们**”。神所要给人类最大的福分，就是祂与人同在同住，至终使人与祂自己相似，与祂合而为一，这就是基督新妇的属灵意义。然而，亚当和夏娃受了撒旦的欺骗而违背神的命令，吃了禁果，被神赶出伊甸园（即失去神的同在），而失去神所赐给他们最高的福分。如今，耶稣基督来了，为犯罪堕落的人类做了挽回祭，使我们得以与神和好，恢复与神的亲密关系，以致最后能



以成为耶稣基督的新妇，这是神的全备救恩的最高点，也是那“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

整本圣经，从创世纪到启示录，其中的属灵精意都是讲到基督与新妇的事。而雅歌书中所描述的良人与佳偶之间的爱情，就是预表或影射着基督与教会的亲密关系。书中所用的那些男女之间恋爱词语，均有其神圣深奥属灵的意义，不可单以世人属肉体的眼光去阅读；这是一本讲到基督与教会，或圣徒与神之间所有的神圣爱情故事，其中每一句话都与属灵生命的成长和圣徒与主之间的爱情有关，若非在圣灵启示和生命经历中来读，一般读者实在不易明白。

以群体族类来说，旧约时代神的选民以色列人就是基督新妇的预表，但在新约时代，基督的新妇则是包括犹太人和外邦人信徒在内的新约教会；若以外在的物体来说，旧约的会幕和圣殿以及新约圣经所说的灵宫、圣所、至圣所和圣城新耶路撒冷等，这些都是指着基督的新妇而言。我们如果从基督与新妇的角度去读旧约和新约圣经，我们便能看到，神显然只有一个心意，就是祂要得着一群蒙恩得救，为祂所爱，也是爱祂认识祂的人，来作祂永远的佳偶、新妇、妻子。

在何西阿书第二章里，神更加清楚地表明了祂的心意：“耶和华说，那日你必称呼我伊施（就是‘我夫’的意思）。我必聘你永远归我为妻，以仁义、公平、慈爱、怜悯聘你归我，也以诚实聘你归我，你就必认识我耶和华。”（何 2：16 上，19-20）

神不是以金银宝石等贵重装饰品或必朽坏的财产聘我们为妻，祂乃是以祂自己的丰盛属性，如圣洁，慈爱、怜悯、公平、公义、信实聘我们永远归祂为妻——即永远与神合而为

一。这些“聘礼”都是神的属性，神的荣美，也就是圣经所说：“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里面，你们在他里面也得了丰盛。”（西 2：9 - 10）也就是说，当我们在基督里面，被神改变的完全像祂时，居住在祂里面神本性一切的丰盛，也要居住在我们里面，到那时我们就成为基督的新妇了。换言之，神对我们最大至极的爱，就是要把祂的神性和荣美，也就是属于祂自己的一切丰富，至终都要完全赐给我们。

神以祂自己完美的属性聘我们为妻，意思就是要我们完全像祂一样，正如使徒约翰说：“他如何，我们也如何。”直到永远都是如此！历世历代神所作的一切，都是为了要达到这个荣耀的目的。神说：“我为我葡萄园（指现今的教会）所作之外，还有什么可作的呢？”（赛 5：4 上）葡萄园在旧约是指神的选民以色列人，但在新约是指神所建造的教会——即基督的新妇。

基督与新妇的关系，是历世历代隐藏在神里面的一大奥秘，如保罗所说：“大哉，敬虔的奥秘，就是神在肉身显现，”又说，“这是极大的奥秘。”如今藉着圣灵的启示，向我们显明了。在旧约时代，神曾多次多方以象征和预表的方式要将这奥秘启示出来。例如，神为人类设立婚姻制度时说：“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创 2：24）这乃是神第一次以夫妻的结合，来表明基督和教会的关系，也道出了神与人合而为一的至高心意。当保罗讲到夫妻相处之道，应当彼此相爱时，他也引用神的话说：“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但他接着指出：“这是极大的奥秘，但我是指着基督和教会说的。”（弗 5：31 - 32）



夏娃如何是神在亚当沉睡时从他身上取出的一根肋骨造成的，照样，教会也是从基督的死而复活而产生的；夏娃如何是亚当的“骨中的骨，肉中的肉”，教会照样也是基督身体上的“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参创 2：23；弗 5：30）夏娃如何是亚当的妻子，照样，教会也是基督的新妇，羔羊的妻子。我们永远无法想象，包括你我在内的教会，她与主的关系是如此的亲密！亲密到一个地步，不仅是祂的妻子，更是“祂的骨，祂的肉”。

所以，基督的新妇这个荣耀的尊称，其最深属灵的意义，就是与主完全合而为一，完全像祂，正如祂行走在世上时，祂是人，也是神，祂有人性，也有神性。神所要得着的教会和圣徒，也是这样；他们活在地上，就像耶稣那样，有人性，也有神性。这就是中国古代哲人所说“天人合一”的道理，但古人有道，却没有路。如今耶稣来了，祂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天）父那里去（即与神联合）。”（约 14：6）

耶稣基督既是万王之王、万主之主，作祂的新妇岂不就是作万王之王的“王后”吗？岂不知基督教会的身份和地位是如此的尊贵和荣耀么！这就是神对教会所有的最高心意。





第二章 基督与新妇的爱情

一般基督徒只知道，耶稣基督是救主，祂因着爱我们，为我们钉死在十字架上，使我们罪得赦免；当我们与世长辞时，便可登上天堂。但很少基督徒切实地知道，耶稣不仅是我们的救主，祂也是我们灵魂的爱人，我们可以和祂享有属天神圣的爱情，就是圣经雅歌书中所描述的“良人与佳偶”之间的爱情。

雅歌书中所讲的爱情，不是人间世俗属肉体的爱情，否则它不会被列为圣经经典。雅歌书中所讲的良好人与新妇的爱情，乃是来自天上神圣不变的大爱。

雅歌是用人所能懂的语言，以抒情诗词和寓意方式，叙述基督与教会（或圣徒）之间永恒的爱情。人间的爱情虽然可贵，却是短暂的，也是会变的；甚至在转瞬间，爱会变成恨。然而，来自神的爱，则是永远不变的。神是以永远的爱，爱上了我们，无论我们的光景好坏，祂总是爱我们，而且爱我们到底。

雅歌书中所说的爱情，是至高至上的爱情，这无比的爱就是基督的爱，过于人所能测度。但我们可以从圣经，并在圣灵的启示中，来明白，来经历，并且能享受这爱。这是一种超然的爱情，是圣灵来要带领我们进入的最高属灵境界；我们因着不断地追求，对基督的爱自然就会有更深的认识和经历，我们

与祂的关系也就越来越亲密，便能以进入并享受这种属天而难以形容的神圣爱情。这是世上蒙神所爱和蒙神拣选之人所能享受的最高福分。

讲到基督与新妇之间的爱情，在教会中，姊妹们较为容易且很快地就能领悟，但因弟兄们是男性，所以难以接受这种说法，似乎以为与他们无关，这是因为他们只在人的层面上来看这件事，也不明白圣经所说的基督的新妇，不是单指姊妹，乃是指着全体教会说的。无论是弟兄或姐妹，都是蒙神所爱，蒙神拣选，都是教会的成员；所以圣经说，我们在基督里不分男女，不分种族或地位高低，我们只要是属主并爱主的，都在基督新妇的行列之内。因此，我们都当起来追求更深爱主，与我们的良人耶稣基督建立更亲密的关系。弟兄姊妹既然都是基督新妇的人选，就当一心一意，竭力追求，得以进入并享受基督与新妇之间的爱情。

基督对新妇的爱

爱是世界上最伟大、最珍贵的物品，它虽是看不见，却又是那么实在；爱是人人所需要，所追求的无价之宝。圣经说：“爱是永不止息……如今长存的有信，有望，有爱；这三样，其中最大的是爱。”（林前 13：8，13）但圣经在这里所说的爱，并不是指人间有条件的爱，乃是神永恒不变的爱。

我们可以用什么来形容神对世人的大爱呢？我们又如何能说明基督对教会——祂的未来新妇所有的爱情呢？因为基督的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人们也许还记得一度曾震撼全球而被称为世上最伟大的爱情故事，就是大英帝国国王爱德华八世于 1936 年宣布逊位，因为他爱上了两度离婚，名叫华丽斯·辛



普森的美国女子，他决定要和她结婚。国王要娶一位离过婚的女子，那时是违反英国君主制度宪法的规定和英国国家教会的教义，因此他自动逊位，以“宁舍江山，而要美人”的胸怀大量，定规要与辛普森女士结婚。这件事成为历史上最伟大的爱情故事之一。

然而，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爱情故事，应当首推神的儿子耶稣基督，降世为人，为爱教会而舍己，死在十字架上；祂舍命流血，不仅洗净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成为神的儿女，并且预定我们成为耶稣基督的新妇。这是何等无比的大爱！如圣经所说：“他本有神的形象，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倒空自己），取了奴仆的形象，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 2：6-8），基督如此为教会舍己，完全是为了爱教会，为要使包括你我在内的教会成为祂的新妇。

无比至极的爱

“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要用水藉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可以献给自己，作个荣耀的教会，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弗 5：25-27）这是神所要得着的教会，这是神对教会所有的伟大无比的爱！

我们对基督的爱的领会，不该只局限于耶稣为我们钉死在十字架上，这爱还有更深的意义。“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其最终目的乃是要使教会成为祂的新妇！基督爱我们，为我们舍命流血，也是要叫我们得着祂自己及祂所拥有的一切。这是基督对我们所有至极的爱，而基督和新妇（即包括你我在内的教会）的关系，乃是建立在爱的基础上，这爱的

根基是永远坚固牢靠的。

凡是爱主渴慕主的基督徒都要知道，我们对于基督的爱的领受，不要只停留在仅仅得救的层面，或只是一点甜美的感觉而已；尤其是姊妹们，由于她们较重感性，很容易感受到神的爱，但不要只局限在自己的感觉里，还要进一步追求更深明白主的爱，如圣经所教导的：“和众圣徒一同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并知道这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便叫神一切所充满的，充满了你们（即神要以祂一切所有来充满我们）。”（弗3：18-19）

所以，姊妹们不要只注重爱的感觉，乃要追求更多认识基督，并要经历祂的复活大能，好显明在我们个人的软弱的肉体上。弟兄们也不要只注重理性、只是追求一些圣经的知识，乃要照着圣经所教导，常被圣灵充满，在生活中学习受内住圣灵的管制，能以在自己所有的软弱上，经历圣灵的大能。无论是弟兄姐妹，都要注重与主建立爱的关系，常活在主的爱里，其他一切都该放在次要的位置上，如此至终方能成为基督的新妇。

当我们尝到主恩和主爱的滋味时，自然就会有甜美的感觉，尤其当我们与主的关系进入亲密阶段时，便知道主的爱越久越甜，我们都当尽情享受。但要记住，我们所宝贵的，不该只是一点甜美的感觉，而是主祂可爱的自己，因为神就是爱，祂是爱的实质与内容，祂也是爱的源泉，祂就是爱的化身和体现。耶稣的生平，总的来说，就是一个爱的故事。

当我们更多认识基督，并晓得祂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时，我们自然就会更深地爱祂，赞赏祂，恋慕祂；我们的心就更多被祂吸引，更多被祂占有，我们就能因着拥有祂宝贵的自己，



而更加欢喜快乐！如果我们爱主不够多，那是因为我们不够认识祂的宝贵和可爱，也不明白祂的爱是何等的深厚伟大。当我们渐渐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辽阔高深，并且更多活在祂的爱里时，我们信仰的根基就会更加稳固，我们对祂的信任也会更加坚定，我们心中的喜乐也会越来越多。

所以，享受基督的爱，不仅是尝到一点甜美的滋味，更要知道我们是被祂所爱，并要时时欢欢喜喜活在祂的爱里。主说：“你们要常在我的爱里。”意思就是，祂要我们时刻记住，祂是何等的爱我们，祂的爱永不改变，祂的爱就是我们的保障，也是我们的安慰和满足。主说：“我以永远的爱，爱你。”祂又说：“我永远不离开你，也永远不丢弃你。”主既是这样爱我们，我们还怕什么呢？（参约 15：9；耶 31：3；来 13：5 另译）

所谓活在主的救恩中，就是活在祂的爱里，享受主的救恩，就是享受祂的爱。“你们要尝尝主恩的滋味，便知道他是（何等）美善，投靠他的人有福了！”（诗 34：8）

主的救恩，就是祂在爱里为我们所成就的一切。祂的降世为人，受苦、受死、复活、升天，又将圣灵赐给我们，住在我們里面，使我们逐渐成为圣洁荣耀的教会；祂所做的这一切，都是为了爱我们，要叫我们最终成为基督的新妇。

新妇对基督的爱

什么是新妇的爱？新妇的爱是从基督的爱而来。新妇爱良人，是因为良人全然可爱。所有蒙爱的圣徒，都对对基督的爱有所回应，可是，若没有圣灵的感动和启发，若不是“**圣灵将神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参罗 5：5），我们只能以一些感

恩的话语，或是多为教会做一些事工，来回报我们对基督的爱。新妇对基督的爱，不该只是献上一点感恩而已，更应该是全心全意，切实火热的来爱祂，不惜一切代价来爱祂，正如主自己所说：“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太 22：37）

神要我们从心里全然来爱祂，过于爱一切，甚至超过爱我们的父母、妻子、儿女。因为主说：“人到我这里来，若不爱我胜过爱自己的父母、妻子、儿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门徒。”主又应许我们说：“凡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亲、母亲、儿女、田地的，必要得着百倍，并要承受永生。”（路 14：26；太 19：29）

基督爱教会（新妇），乃是将祂所有一切都给了她，所以新妇爱新郎，也该把她所有一切都献给祂。心是代表我们的一切，主说：“你们的财宝在哪里，你们的心也在那里。”（路 12：34）我们如果把心全都归给主，就是把一切所有都归给主。我们所得着的，岂止百倍、千倍？岂不知全心爱主，侍奉主，乃是最划算的一件事。

心里的爱，才是真爱

基督新妇的爱，就是雅歌书中书拉密女对良人的爱；她恋慕她的良人，多次称良人为她“心所爱的”；她爱良人的心如此之深切，昼夜思想她心所爱的，甚至她说：“我夜间躺卧在床上，寻找我心所爱的；我要起来，游行城中，寻找我心所爱的……遇见我心所爱的，我拉住他，不容他走。”（参歌 3：1-4）

在这段经文中，新妇四次提到：“我心所爱的”；新妇对良人的爱，不单是在口头上，更是在她心里的，因为在心里爱



主，才是真的爱主；她的心昼夜思想主，时时恋慕主，每想到主，她的心就喜乐，就得安慰。她爱主到一个地步，如诗篇73篇25节所说：“除你以外，在天上我有谁呢？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没有所爱慕。”这就是新妇的爱，凡如此爱主的基督徒，他们里面已有新妇之心，亦可称为基督的“准新娘”。

“我属我的良人，我的良人也属我。”（歌6：3上）这是作为基督新妇者的心声和认知，因她知道她心所爱的主，也知道她是属于主，主也属于她。但愿所有爱主的人都有这种属灵的真知识，也都能说：“我属我的良人，我的良人也属我。”

“良人”的意思，就是我们所爱的那一位；对新妇来说，良人乃是极其可爱的，也是极其宝贵可爱的那一位。不但如此，新妇还知道，她所有的一切都是属于主的，主所有的一切也都是属于她的。这就是新妇的爱，新妇的灵，和新妇的内在生活与满足。

新妇与圣灵

“我属我的良人，他也恋慕我。”（歌7：10）当圣灵把新妇带进这种神圣之爱时，她便知道，不仅是她爱慕主，主也恋慕她；她从此就知道，她需要良人的爱，良人也需要她的爱。因此她就常来亲近主，将她心里的爱献给主，使主心满意足；她来亲近主，主也亲近她，并且常向她显现。我们与主之间的爱情，就是如此交流增进的，这就是基督与新妇之间的爱情。

还有一件很奇妙的事，那就是，若我们在新妇与良人这样彼此相爱的发展过程中，我们就会在不知不觉当中，被神的爱有所感化，被神的灵有所改变，而愈来愈像良人基督，同时与祂生命的连结亦愈来愈深，以致能已成为祂的新妇。

新妇之爱从神而来

新妇的爱从何而来？新妇的爱是从天上而来，因为这爱是神“藉着所赐给我们的圣灵，浇灌在我们心里的。”（参罗 5：5）神就是爱，神也是爱的泉源。神如何把这神圣之爱赐给我们呢？乃是藉着祂的圣灵倾倒在我们心里的。所以，新妇所有的爱，乃是从神而来。

主耶稣说：“我来要把火丢在地上，倘若已经着起来，不也是我所愿意的吗？”（路 12：49）这火就是天上降下来的爱火，叫爱主之人的心被挑旺燃烧起来，如此，我们才能热切地爱主，以致成为有爱的新妇。这灵火也有炼净的意思，也就是炼净我们的火，使我们能以成为基督的新妇。施洗约翰所说：“他要用圣灵与火给你们施洗”，就是这个意思。（参阅拙作《认识圣灵》第十三章）

以前，我以为爱主就是要为教会多去教会，参与教会的服侍，天天读经祷告，传福音，做见证，我以为这些都做到了，就是爱主。其实不然，直到我受了圣灵的洗才知道，基督徒作的好坏，不在乎为教会做多少事，而是看生命有没有不断地在改变，以及有没有遵行主的命令。

主耶稣说：“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如此）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约 14：21）所以，新妇对基督的爱，也是要表现在顺服主的事上，那就是，凡是照主的意思，不照自己的意思。主耶稣是以我们的顺服来衡量我们是否真的爱祂。我们如果遵守祂的生命之道，我们不仅是在切实地爱祂，并且我们的生命也会不断地改变，以致愈来愈像祂；我们像祂，才能成为祂的新妇。



第三章 基督新妇的一些特征

我们怎么知道谁是基督的新妇呢？按照圣经所记，基督新妇身上是有一些特征的，是让我们可以认得出来的。所谓基督的新妇，就是那些生命被神改变，而像耶稣的圣徒或教会，在他们身上可以看到耶稣的形像，只是尚未达到完美的地步。这些圣徒或教会，因着不断接受圣灵在他们身上所作拆毁和建造的工作，他们一直都在被神改变，如圣经所说：“**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林后 3：18 下）

在新旧约圣经中，有很多象征性的人物是预表基督的，在他们身上也能看到基督新妇的特征；如摩西，他的特征是绝对顺服和在神的家中全然尽忠，基督的新妇向着主也是绝对的顺服和全然尽忠的。又如大卫，他是合神心意的人，基督的新妇当然是合神心意的教会或圣徒。基督的新妇最简单的属灵意思，就是完全像基督。又如以撒的妻子利百加，底波拉，路得，王后以斯帖等人，他们身上都有一些基督新妇的特征。

在新约圣经十二使徒中，除出卖耶稣的犹大外，他们到后来都变得和耶稣一样，如约翰所说：“**他如何，我们在这世上也如何。**”（约壹 4：17 下）在圣城新耶路撒冷的城墙有十二根基，根基上都有他们的名字（参启 21：14），意思是他们到后来都成为基督的新妇、羔羊的妻子了。新妇和妻子也有不同的意思：新妇是被打扮和妆饰好了的，意思是这群人的生命被

神建造完成了；妻子是娶来之后永远在一起的，二者成为一体，永不分离，即神人合而为一。这是神历世历代所隐藏的奥秘，也是神救赎人类计划中之最终目的。

基督新妇的主要特征

使徒保罗是以夫妻关系作比喻，说到基督和教会结合的关系。他对哥林多教会说：“我曾把你们许配一个丈夫，要把你们如同贞洁的童女献给基督。”他又对以弗所教会说：“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要用水藉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可以献给自己，作个荣耀的教会，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乃是圣洁（荣耀）没有瑕疵的。”（林后 11：2 下；弗 5：25 下，26，27）

圣洁，荣耀，没有瑕疵，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这些都是基督新妇最主要的特征。除新约书信外，在启示录前后几章经文里，我们也看到许多基督新妇的特征，如第二和第三章里所说教会“起初的爱心”，“务要至死忠心”，“遵守主的道”，“身穿白衣与主同行（过圣洁生活）”，“火热爱主”等；有如第十四章所说那十四万四千人，他们的特征是：“这些人未曾沾染妇女（圣洁像耶稣），他们原是童身（未被世俗玷污）。羔羊无论往哪里去，他们都跟随他（与主同走十架道路）。在他们口中察不出谎言来（真实没有虚假），他们是没有瑕疵的（完全像主）。”（启 14：4-5）

启示录十九章 7-9 节讲到羔羊婚娶时说：“我们要欢喜快乐，将荣耀归给他。因为羔羊婚娶的时候到了，新妇也自己预备好了，就蒙恩得穿光明洁白的细麻衣。这细麻衣就是圣徒所行的义（活出基督的荣美）。”



何为圣城新耶路撒冷

所谓“圣城”，其属灵的意思，是一群成圣的基督的见证人；主说：“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隐藏的。”（太5：14下）就是为主作见证，反映主的荣光的意思；耶路撒冷四个字的原意是“有根基的平安居所”，是神的圣殿所在之地；但地上的耶路撒冷是属旧约律法的，“新耶路撒冷”乃是“从天而降”，是属天属灵的，是新约时代的产品，是一班在基督里新造的人，是属于新天新地的。（参林后5：17；加4：22-26；启21：2-5）

所谓新耶路撒冷，其主要属灵意义是：这群完全成圣的基督徒，经过神的精心塑造，而成为神永远安息的所在。新耶路撒冷也就是亚伯拉罕所盼望所等候的“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经营所建造的。”（来11：10）而启示录最后21，22两章所说的圣城新耶路撒冷，并不是一座物质建筑物，乃是被神建造完全成圣的圣徒，即以弗所书所说的“圣洁、荣耀、没有瑕疵、毫无玷污皱纹”的教会——就如新妇妆饰整齐，等候丈夫……（这）新妇就是羔羊的妻。”（启21：2，9）

雅歌书中之新妇特征

关于基督新妇的许多特征，旧约雅歌书中讲得最多，它是多种隐喻象征方式来描述良人与佳偶的关系及新妇的特征。然而，我们阅读雅歌书时，切勿以属肉体的眼光来读，若是这样，就贬低了雅歌书中的神圣属灵价值，我们就只能看见属世的爱情和肉体的情欲，而看不见基督与教会或圣徒与基督之间神圣永恒之爱的关系。

从字面来看，雅歌书是描述所罗门王与书拉密女之间的爱

情，和他们二人彼此之间的恋慕与赞赏。但从属灵的角度来看，这是一卷讲论基督与教会那神圣无比之爱的抒情诗歌；它是描绘基督的荣美如何彰显在教会及圣徒个人身上。

因为雅歌书是以隐喻和寓意方式所写，并且以犹太文化诗词的体裁所结构，故此十分难以解读。然而，书中对书拉密女所有各种女性特征的描述，均有其属灵深奥的意义，若无圣灵的启示和属灵生命的经历，实在是不易读得懂。在此书中所提及的动物、植物、香料、果园等，都是作者所用的比喻，从各种角度来说明基督新妇的特征。我们需要用属灵的眼光，并要有圣灵所赐的悟性和与主享有亲密深切的关系，以及属灵生命的经历，才能了解雅歌书中的精意，并且得到造就。

基本上，基督徒对圣经真理领会的程度，是和他（她）的生命经历以及圣灵的启示有密切关系的；也就是说，圣灵所启示的和我们生命中所经历的圣经真理，才是我们真知道的真理。不然，我们所知道的，只不过是一些头脑的知识而已。

“圣经都是神（圣灵）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提后 3：16 - 17）因此，我们相信，雅歌书和其他经卷一样，都是神藉着圣灵默示与人的，为要叫爱主的圣徒达到完美境界，能以成为耶稣基督的新妇。

至于如何来解读雅歌书或其他经卷，使徒彼得警戒我们说：“第一要紧的，该知道经上所有的预言（即圣灵所默示的），没有可随私意解说的；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有些难明白的，那无学问、不坚固的人强解，如强解别的经书一样，就自取沉沦。”（彼后 1：20 - 21，3：16）



第四章 新妇特征之一：单纯爱主的心

“我心所爱的。”（歌1：7上）

雅歌书以隐喻和抒情诗词方式，描述基督新妇（即所有爱主圣徒或教会）所有的各种特征，我们从其中至少可列举十大特征：第一就是她的心单单爱主，她的心被主所吸引，被主所夺，被主所占有。良人是她唯一所爱的，她知道她心所爱的是谁，所以她一再提说：“我心所爱的”，她恋慕主到一个地步，她说：“我夜间躺卧在床上，寻找我心所爱的。”甚至她说：“我因思爱成病。”（参歌2：5，3：1-4）

我们的心如果爱主，这才是真的爱主，因为心是人最真实的中心部分，也是人行事为人的动机所在：“因为他心怎样思量，他为人就是怎样。他虽对你说：‘请吃，请喝’，他的心却与你相背。”（箴23：7）所谓口是心非，就是口里所说与心里所想是相违背的。但神看人，不像人看人，人是看外貌，神是看内心，也只有神能看透人的内心。我们爱神，不要只在口头上，乃要在心里，要用心来爱神，我们在神面前所说所做，都该是出自内心，心口里外一致，如此才能蒙神悦纳。

成为基督新妇的基本条件，就是心里爱祂，真心爱祂。凡在心里爱主的基督徒，才有可能成为基督的新妇。我们对主的爱，是应该不住增长的。但我们必须注重我们与主的个人关系，并要把我们与主的关系置于一切关系之上；也要不断地花

时间来亲近主，安静等候神，勤读并默想神的话，也要和清心爱主的基督徒一起追求；这样，我们爱主的心就必然不住增多，我们与主的关系也就自然愈来愈亲密。

神所要的，不是我们为祂作多少工，神所要的，乃是我们的**心**，因为我们的**心**是神安息的所在，正如神祂自己是我们的**心安息**的所在。许多基督徒以为多为教会做些事，这就是爱神。其实不然，神创造宇宙万物的时候，并无一人帮祂的忙，祂也不需要人帮忙。保罗说：“**神不用人手服事，好像缺少什么；他自己倒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要叫他们寻求神，或者可以揣摩而得，其实他离我们各人不远。**”（徒17：25，27）

良人全然可爱

神所看重所宝贵的，就是我们有一颗单纯爱祂的心，我们的心单单爱祂，恋慕祂，不断地追求祂，因为爱是**需要**追求的。神就是爱，我们爱神，是因为祂先爱了我们，也是因为祂是**可亲可爱**的神。“**我的良人，白而且红，超乎万人之上。祂全然可爱。**”（歌5：10，16）

雅歌书给我们看见，新妇爱良人，不是为了她个人的利益，或是为要得着什么外在的好处，完全是因为良人祂自己全然可爱，祂是千万人中之第一人，无人无物能与祂相比拟，正如有一首诗歌所说：

“但那最能使我欢喜，尚非你爱，你恩，
乃是你的可爱自己，最满我情，我心。
你比美者还要更美，你比甜者更甜，
你外，在天我心何归？在地我心何恋？”



这是新妇全然纯洁的爱，没有任何参杂，这是因为她在灵里看见良人的全然可爱，因此而爱祂；她的爱主，不是为要得着神的祝福，使她凡事亨通，乃是因为主自己的美善。“你们要尝尝，便知道祂是美善。”（参诗 34：8）

唯有在圣灵的启示和生命的经历中，我们才能知道主是何等良善完美，祂是何等可爱。有一点很奇妙，那就是当我们越认识祂时，就越觉得祂可爱，也就越要爱祂。这似乎是一个自然的属灵定律。

神要的是爱人，非仅工人

十六世纪德国宗教改革家马丁路德说过：“对神来说，一个爱人（lover）比十万个工人更为宝贵；在神看来，他们为神所做的工，也是如此。”一个懂得与主谈情说爱的基督徒，必然是个为主做工、为主牺牲的基督徒；但是，一个为主热心、为主作工的基督徒，未必是个知道如何爱主的基督徒。

神看重我们对祂的爱，就是新妇那单纯的爱，过于看重我们为祂所做的一切。以弗所教会的圣徒（参启 2：1-5）原是非常属灵爱主的，但他们不知不觉落在教会事工里，只是追求属灵的知识，而失去了“起初的爱心”——即单纯爱主的心，因而受到主责备和警戒。

以弗所教会虽然有许多优点，蒙主所称许，例如：他们为主的名劳苦、忍耐，不容忍恶人，也能分辨真假使徒，但主说：“然而有一件事我要责备你，就是你把起初的爱心离弃了。所以应当回想你是从哪里坠落的，并要悔改，行起初所行的事。你若不悔改，我就把你的灯台从原处挪去。”（参启 2：2-5）

以弗所教会的堕落，不是因为他们犯了什么严重的罪，乃是他们不知不觉地落在事工导向里，只知道为主做工、为主劳苦，而失去了主所最看重最宝贵的“起初的爱心”，就是那颗新妇单纯爱主的心。许多爱主的基督徒（包括教会牧者在内）并不知道，主所要的，不是我们为祂做这做那，主所要的，就是一颗单纯爱祂的心，就是你我这个人，主所要的，就是我们的生命被祂改变，逐渐像祂，并且靠着住在我们里面的圣灵，能以活出主的形像。这是神救赎我们的主要目的。

主对以弗所教会所说：“把你的灯台从原处挪去。”意思就是，主要把祂的同在和圣灵的恩膏从他们中间挪去，他们就不能再为主发光作见证了，结果就变成名存实亡的教会。今日有多少教会是堕落在这种光景中呢？但主的怜悯和慈爱是永远长存的，祂仍然给教会有悔改的机会，所以主说：“应当回想你是从哪里坠落的，并要悔改，行起初所行的事——即恢复起初单纯爱主的心。”今日教会复兴唯一的路，乃在于恢复主所要的“起初的爱心”——即基督新妇之心。

爱主与爱主的事工之别

主的事工与主的自己看来似乎很难区分，其实不难。许多基督徒以为多参与教会的活动，多作一些教会的事工，这就是爱主；但岂不知这些外在的宗教活动，往往取代了主在我们心中的地位，也取代了教会该注重的生命建造与灵命进深，而不知不觉失去了教会应有的属灵核心价值。教会的领袖有责任要常常提醒自己和会众，务要注重自己个人与主的关系，也不可忽略追求灵命长进和进深，因为神所要的教会建造，并不是建筑物的建造，或是组织机构的扩大，乃是圣徒生命的建造，是



神可以藉着圣灵居住的“灵宫”的建造。

教会的核心价值乃在于属灵的实际与内容丰富——即是否有神的同在和基督丰盛的生命。这要看各个教会平时所注重的是什么，要看教会是否“**凡事长进**（不单是人数增长），**连于元首基督，让基督在凡事上居首位。**”（参弗4：15；西1：18；彼前2：5）

爱主与爱主的事工，本来不该分开，应该是在主的爱里来服事主，服事弟兄姊妹，这样的事奉应该是越事奉越爱主，越事奉就越喜乐；但如果没有与主连结的好，如果不是活在主的爱里，教会的服事就会越来越辛苦疲惫，压力也越来越大。如果是这样，那我们就是“把起初的爱心离弃了”。

还有许多基督徒，对于教会的各种活动很有兴趣，他们喜欢参与教会的事工，如宣教、传福音、建堂、植堂等，都很热心，但对于追求灵命进深、更深爱主、更多认识基督，或参加祷告聚会，却没有兴趣。如果是这样，你所爱的，不是主祂自己，乃是主的事工，是宗教的活动。如果你在教会的事工上花了很多时间，却没有时间来亲近神、等候神、爱读神的话，那你所爱的，不是主的自己，而是教会的事工，在主看来，你已经失去了“起初的爱心”。

主所要求于我们的，乃是一颗单纯爱祂的心；我们都当知道，我们所有的一切，都是神所赐的：“我们的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他。”“因为万有都本于他，依靠他，归于他。”（徒17：28；罗11：36上）我们所有的好处，都不在主以外，唯有祂是我们永远的福分、永远的归属，和永远的满足。

因为我们不知道，神的爱是何等辽阔高深，除非圣灵开启我们心中的眼睛，我们并不知道：“神为爱他的人所预备的，

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林前 2：9）我们也不认识，我们的主比一切更美善。所以，我们在主以外，还是有所爱慕，有所追求。但认识神的大卫告诉我们：“寻求耶和华的，什么好处都不缺。”但他警戒我们说：“以别神代替耶和华的，他们的愁苦必加增。”（诗 34：10，16：4）

神所要的是我们的心

神在呼唤我们：“我儿，要将你的心归我，你的眼目也要喜悦我的道路。”（箴 23：26）这节经文亦可译作：“我儿，要将你的心归我，你要留心（或细心观察）我的作为——即神要我们留心他在我们生命中的所为。”神知道，祂如果得着我们的心，祂就得着我们所有的一切。

神要我们把心归给祂，不仅祂要得着我们所有的一切，神也要我们得着祂所有的一切。祂要我们把心归给祂，为的是要在我们心里做作更深的工作，祂要除去我们心中所有拦阻祂更多充满我们的东西，就是那些在祂以外，我们所宝贵所崇拜的偶像，以及我们肉体私欲中所喜好的那些东西。

神要我们把心归给祂，好为我们进行“换心手术”；因为神说：“我要使他们有合一的心，也要将新灵（耶稣的灵）放在他们里面，又从他们肉体中除掉石心（即刚硬冷酷的心），赐给他们肉心（即耶稣柔和谦卑的心）。他们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作他们的神。”（结 11：19，20 下）

这是神要我们把心归给祂的主要原因。我们如果常将我们的心献给神，祂就能将我们心作成单纯爱主的心——即基督新妇之心。



第五章 新妇特征之二：眼目专一

我的佳偶，你甚美丽！你甚美丽！你的眼好像鸽子眼。”
(歌 1：15)

新妇的眼睛“好像鸽子眼”。鸽子在鸟类当中最为纯洁，其特征之一，就是专一或纯洁；它只注意它的伴侣，并且忠于伴侣。凡是单纯爱主，向主忠心，眼目在耶稣身上的基督徒，他们在主的眼中，就像鸽子眼那么美丽，极其可爱。

基督的新妇，不像世上妖艳骄侈的女人，“行走挺项，卖弄眼目”（参赛 3：16），为要引起世人注目。新妇在良人之外，无所恋慕，她也不看自己的成败得失，或荣华富贵；她所宝贵的，乃是她心所爱的良人。

基督新妇的眼目，专注良人，就是她心所爱的耶稣。因为她单纯爱主，唯愿完全属主，她心所想的，就是主耶稣，她所恋慕的，就是主耶稣。因她知道，唯有耶稣能使她心满意足。她也清楚知道，她的好处不在主以外。

在“玉漏沙残”这首诗歌最后两节中，作者如此写道：

“新妇不看她衣裳，只看所爱新郎；
我也不看我荣耀，只是瞻仰我王，
不见祂赐的冠冕，只看祂手创伤；
羔羊荣耀今充满，以马内利之境。”

这是新妇所有专一纯洁的爱，是基督新妇的宝贵特征，也

是爱主圣徒应有的纯洁之爱。诗歌末句所说“羔羊荣耀，今充满以马内利之境”，意即主的荣美及祂同在的荣耀，现今就充满在这位新妇型的作者心中。

眼睛是身上的灯

主耶稣说：“眼睛就是身上的灯。你的眼睛若亮了，全身就光明；你的眼睛若昏花，全身就黑暗。你里头的光若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大呢！”（太6：22-23）“亮了”两字原文亦可译作“专一”或“专注”，意即眼睛不仅是明亮，而且是专注在单一目标上——新妇的眼总是定睛在她心所爱的主身上。

主在这里所说的眼睛，不是外面的眼睛，乃是心里的眼睛；祂所说的光，不是外在的光，乃是内在的光。主在此告诉我们，如果我们的眼单单爱祂，眼目时常定睛在祂身上，祂就会成为我们心里的光，使我们能看透一切，包括我们的内心世界；因为祂就是世界的光，唯有在祂的光中，我们才得见光。主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约8：12）

这光不仅叫我们看见自己的本相，也能叫我们时常看见主荣美。这内在的光能使我们的一切事情，看得清楚，看得开，因为住在我们里面的“神就是光，在他毫无黑暗。”（约壹1：5上）只有在神的光中，我们才能看得清楚，看得开，活得开心，因为这光乃是生命之光。

新妇之心被羔羊所夺

新妇的眼目被羔羊的荣耀所吸引，她的心被良人的美丽所



夺取，因为她的眼睛一直专注在耶稣身上，她的心时常恋慕耶稣，所以她就在不知不觉当中，不断地被神改变，因而愈来愈像耶稣，至终如约翰所说：“他如何，我们在这世上也如何。”（约壹4：17下）基督新妇的属灵意义，就是至终变成主的形像。

新妇的心单单爱主，眼目专注在耶稣身上，她不看别人，不看环境，也不看自己，如同在变像山上，耶稣向那三个门徒变了形像，他们从此学会了一个宝贵功课，就是：“他们举目不见一人，只见耶稣在那里。”（太17：8）我们如果时常转眼仰望耶稣，定睛在耶稣的荣面上，我们就在许多事上经历主的得胜。

“你的眼好像鸽子眼。”鸽子还有一个特点，就如产于叙利亚的鸽子，它们来往常是成双成对的，形影不离，彼此陪伴，并且忠于同伴，它们虽然有时也会吵吵闹闹，但它们很快就能和好，因为它们忠于彼此之间的感情，它们还具有其它鸟类所没有的智慧，所以它们总是成双成对的在一起。深深爱主又有深度的基督徒，总是喜欢亲近主，肯花时间和主在一起，爱读神的话，默想神的话，从其中吸取天上降下的生命之粮——即他们所爱的良人耶稣基督。

基督和新妇在一起，彼此相亲相爱，不仅是今生的，更是永远的。因为基督是以永远的爱，爱上祂的新妇，就是祂的佳偶——亦即包括你我在内的教会。神对我们的爱，是永不止息的。神对我们说：“我永远不离开你，永远不丢弃你。”（来13：5下另译）教会对基督的爱，也该是永不改变的。

众水不能熄灭，大水不能淹没

基督与新妇之间的爱情，因为是从神而来的永恒之爱，所以这爱“如死之坚强，如火焰燃烧，是耶和华的烈焰（爱火）。”这是来自天上的“爱情，众水不能熄灭，大水也不能淹没，若有人拿家中所有的财宝要换爱情，就全被藐视。”（参歌8：6-7）

我们与神之间的爱情，起源于神，因祂是爱的源头，所以任何艰难环境都不能消灭这无比的大爱。因为这爱是从神来的，是永不止息的。这是不灭的爱火，在我们心里要直烧到永恒！“谁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呢？难道是患难吗？是困苦吗？是逼迫吗？是饥饿吗？是赤身露体吗？是危险吗？是刀剑吗……，这爱是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的。”（罗8：35，39）



第六章 新妇特征之三：竭力追求

“我夜间躺卧在床上，寻找我心所爱的；我寻找他，却寻不见。我说：我要起来，游行城中，寻找我心所爱的……就遇见我心所爱的。”（歌3：1-4）

主耶稣来到世上，不仅是寻找罪人，救他们脱离罪恶，祂来也是要寻找爱人，并且使这些爱祂的人，最后都成为祂的新妇（即荣耀没有瑕疵的教会）。但在蒙恩得救的信徒当中，绝大多数的人只知道要从神那里得到外在的祝福，却不知道神为他们所预备的，乃是无比永远至上至高的福分——即作基督的新妇，神的羔羊之妻。

我们原来都是一群死在罪恶过犯中的罪人，因着神爱我们的大爱，叫我们因信耶稣得蒙救赎，得以重生，有了新的生命，成为神的儿女。不但如此，在神永远的计划中，祂还预定我们作祂儿子耶稣基督的新妇——即作万王之王的王后。这是何等尊贵荣耀的福分啊！

神的大爱：从弃婴到王后

在神的眼中，我们这些可怜的罪人，如圣经所说，原来好像路旁刚生下被抛弃的婴儿，脐带还没有断，身子也没有洗，仍然躺在血地之中，但神来救了我们。祂说：“我从你旁边经过，见你滚在血中，就对你说：你虽在血中，仍可存活；我使

你生长……你就渐渐长大，以至极其俊美，……我从你身旁经过，看见你的时候，就动爱情，……又向你起誓，与你结盟，你就归于我。”（参结 16：6-8）

神接着又说：“我又用妆饰打扮你，……你就有金银的妆饰（即基督的荣美），……你也极其美貌，发达到王后的尊荣。……你十分美貌，是因我加在你身上的威荣。这是主耶和華说的。”（参结 16：11-14）

在以上两段经文里，我们清楚看见，神对祂救赎回来的子民——即包括你我在内的教会——所有的心意是何等美好善良，其中充满了怜悯和无限的大爱。神的救赎计划及在我们生命中所做的一切，其最终目的就是要使我们改变，而达到“极其美貌，发达到王后的尊荣”。“极其美貌”的属灵意义，就是像耶稣那样完美；“发达到王后的尊荣”，就是最后能成为基督的新妇，与基督同享荣耀。这就是神对教会原有的心意，也是神在每一个基督徒身上所有的命定！

然而，一般信徒对神在他们身上所定的旨意，似乎一无所知，或漠不关心；许多基督徒都在为世界的事情忙碌，追求世上的钱财名利，荣华富贵，而对神所要赐给他们的上好福分和永远财富，却无甚兴趣，或无所谓。只有极少数爱主的信徒是在关注他们与神之间的关系，寻求在基督里永远的福分。也有一些真正爱主的基督徒，以千万人吾往也的心态，正在寻求雅歌书中所说的良人与佳偶的爱情——即与主的亲密的关系。

此外，还有一些教会和小组聚会，也都在追求基督徒的内生活——即如何让住在他们里面的基督在生活中活出来——并且期盼日后能以成为耶稣基督的新妇。这些爱主有心追求的基督徒，如果持续这样竭力追求，他们无疑都是走在基督新妇



的行列中，朝向神所建造的圣城新耶路撒冷——即神最终所要得着的圣洁荣耀没有瑕疵的教会——迈进！

神正在预备新妇

神正在为祂儿子耶稣基督预备新妇。神所要的新妇，就是像以上这些爱主的圣徒群体，他们对死而复活的救主，怀有深切恋慕之情，不但有心追求，并且在行动上付出代价，与那些清心单纯爱主的信徒在一起追求。因为他们知道，他们所爱的“良人全然可爱”，因而被祂吸引，急起直追，正如雅歌开头就说：“你吸引我，我们就快跑跟随你。”

为要预备新妇，神一直都在吸引我们，但我们是否愿意起来快跑跟随祂，则是另一回事。圣经说：“神不偏待人。”但神也不勉强人，尤其是对祂爱情的回应，神愿意我们的回应，是自愿自发的。良人也有话说：“耶路撒冷的众女子啊，我嘱咐你们，不要叫醒我所亲爱的，等他（她）自己情愿（小字：‘不要叫醒云云’或作‘不要激动爱情，等他自发’）。”（参歌2：7）

神喜欢我们主动来寻找祂，喜欢我们与祂建立爱的关系，因为祂就是爱的神，祂赐给人类的自由意志和情感，主要目的就是要叫我们选择来爱祂，享受祂的爱，并要晓得基督的爱是过于人所能测透的。

我们所信的独一无二的神，是看不见的神，祂“实在是自隐（即将自己隐藏）的神”（赛45：15下），所以我们必须起来寻找我们的神，追求我们的良人。主耶稣说：“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神在旧约就已应许我们：“你们寻求我，若专心寻求我，就必寻见。”（太7：7下；耶29：13）

虽然神是自隐的神，是人看不见，但神却说，我们若专心寻求祂，祂就必被我们寻见。我们怎样寻求神呢？我们到哪里去寻求神呢？寻求神最容易的路就是来到神面前，只要用简单的信心来亲近神，因为神说：“你们亲近神，神就必亲近你们。”（雅4：8上）但我们需要花时间来寻求神，时常耐心等候神，相信祂的话句句都是实在的，如此终久必得遇见神；不是肉眼看见神，乃是在心灵中遇见神。许多持续不断寻求神的人，先后都在灵里遇见了神，他们从此就进入与神有亲密的关系，同时，他们的生命也开始发生奇妙的变化。

神爱的吸引

使徒约翰说：“不是我们爱神，乃是神爱我们。我们爱，因为神先爱我们。”保罗也说：“原来基督的爱激励我们，叫我们为替我们死而复活的主活。”（参约壹4：10上，19；林后5：14-15）这两位使徒在新约圣经中都是基督新妇的典型人物，他们对基督的爱所了解和体验的最为深刻，在他们所写的书信中有关爱的教导，阐述和强调的也最多，值得我们细读精读，我们就知道保罗为什么要“竭力追求”。

书拉密女之所以能说：“我要起来，寻找我心所爱的。”乃是因为良人的吸引，她已经知道良人的“爱情比酒更美”——意即神的爱超过世上一切的享受。我们一旦尝到主恩的滋味或主爱的甘甜，并且真的知道，有主真好，主比美者更美时，主就开始对我们发出吸引力——是祂无比的爱在吸引我们，也是祂全然可爱的自己在吸引我们！所以新妇才说：“你吸引我，我就快跑跟随你。”

我们怎样才知道主在吸引我们呢？主在什么时候吸引我们



呢？每当我们心里感觉主的宝贵可爱时，每当我们心里想要读经祷告亲近神时，这就是良人在吸引我们的时候。即使我们心里对主稍有一点轻微的向往或恋慕时，这都是神的灵在吸引我们，我们此时的回应越快越好；我们回应的越快，就会带来更多更大的吸引。主爱的吸引就是这么奇妙！

主所要的教会（基督的新妇），就是这样一群懂得回应祂爱的圣徒。对那些不冷不热的信徒，像老底嘉那样的教会，主仍然疼爱他们，并没有放弃他们，主同样以爱来吸引他们，仍在对他们发出爱的呼唤：“看哪，我站在门外叩门，若有听见我声音就开门的，我要进到他那里去，我与他，他与我，一同坐席（即享受良人与佳偶之间的爱情）。”（启 3：20）

良人也恋慕新妇

从主这方面来说，祂也渴慕教会的爱，祂也在寻找新妇，祂在叩门，祂是在叩我们的心门，祂要得着我们的心，祂也要享受我们的爱情，如同我们享受祂的爱情。“我属我的良人，他也恋慕我。”（歌 7：10）我们只知道我们需要爱主，需要起来追求主，但我们并不知道，良人对佳偶（即基督对教会）同样有所恋慕，主需要我们的爱，甚至超过我们需要祂的爱。当我们的心的远离主时，祂就说：“回来，回来，书拉密女！你回来，你回来，使我们得观看你！”我们是祂救赎回来的，我们原是祂手中的杰作，所以祂要观赏我们。

“我夜间躺卧在床上，寻找我心所爱的；却寻不见。我要起来，游行城中，寻找我心所爱的。”（参歌 3：1）“夜间”是指不方便或有困难的时候，“躺卧在床上”表明生活安逸，贪图物质享受。这样生活的基督徒，虽然心里要主，却不得见

主。我们必须爬起来，像书拉密女一样，不顾艰难，有所行动，肯付代价，牺牲自己，走出舒适生活的环境，与清心爱主的圣徒一同追求。如此必能“遇见我心所爱的”。

保罗所以得到这么大的启示，其灵命已达到登峰造极，以至他说：“我活着就是基督。”唯一的原因就是他不顾一切，始终都在竭力追求。他的心态一直都是：“这不是说我已经得着了，已经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向着标竿直跑，要得着在基督耶稣里的奖赏（即基督那测不透的丰富）。”（参腓 3：12 - 14）

若要作基督的新妇，你我就必须不断地竭力追求；有追求，就有得着，追求多，就多得着，不追求，就得不到。什么时候停止追求，就什么时候灵命就停止长进。在属灵生命的道路上，有一个不变的原则，就是，不进则退；所以我们只能前进，不能退后。我们要切记主耶稣所说的两句话：“那在后的将要在前；在前的将要在后。因为被召的人多，选上的人少。”（参太 20：16）



第七章 新妇特征之四：与主享有密友之情

“愿他用口与我亲嘴，因你的爱情比酒更美。”（歌 1：2）

基督新妇的另一个特征，就是与主享有密友之情，渴慕更深爱主，也渴慕更多得着主的爱情。心里单纯爱主，是新妇必备的基本条件，但新妇知道，她与良人的爱情是会越过越深的，因此，她渴慕更深进入祂的爱情，能以更多享受良人那神圣无比的大爱，以及在祂里面那测不透的丰富。新妇以认识良人为至宝，因她深知，良人的爱情“比酒更美”——胜过世上一切美福。

“愿他用口与我亲嘴。”在圣经中，亲嘴有不同的意义，如诗篇二篇 12 节说：“当以嘴亲（神）子。”意即敬畏爱戴神的儿子。用嘴亲君主之手或脚，来表示其权威及尊崇之意；又如路加福音第七章里所记那个罪多得以赦免的女人，她用眼泪为耶稣洗脚，用头发擦干，用嘴连连亲祂的脚，这些动作都有属灵的意义，表示她对主的恩爱，感激不尽，赞美不尽。主为她解释说：“她许多的罪都赦免了，因为她的爱多。”

“愿他与我亲嘴。”这是新妇明白良人的爱是何等深奥之后，表示更深渴慕这爱。亲嘴乃是人间情侣之间最亲密的表现，是内心真情的流露，是爱情的高点，也是爱的结合。当新妇尝到主爱的滋味，更多认识主的美善可爱时，她自然就渴慕与主有更亲密的关系，愿意更多被主的爱来充满，更多得着和

享受主的爱，以致这爱能成为她为主牺牲，为主而活的力量，并且还能以主的爱，去爱那些原以为不可爱的人，甚至还能爱她的敌人。

渴慕与主“亲嘴”

从肉体方面来说，“用口亲嘴”是情侣之间爱情的高度享受，但在这里属灵的意思是，在我们与主的亲密关系中，我们要渴慕享受主的爱，也要让主来享受我们的爱。我们怎样才能享受主的爱呢？简言之，就是要常常想到主的爱，不仅在擘饼聚会时纪念主为我受死的爱，在平时也要思想主的爱，常提醒自己，我们是一群蒙爱的人，无论我们的光景如何，主总是爱我们，因为祂是以永远不变的爱爱上我们。

我们如何让主享受我们对祂的爱呢？就是，当我们时常思想主是何等爱我们，而我们心被恩感，有所回应，并愿意更深爱主时，这是我们开始让主享受我们对祂的爱。此后，若能从心里常对主说：“主啊，我心爱祢。”这是我们对主爱的最好回应，也是叫主最喜悦的回应之爱。每当我们祷告时对主说：“主啊，我心爱祢，我把我的心归给祢”，这就是主在享受我们的爱的时候，也可以说，是我们在心灵里与主“亲嘴”的时候。

要知道，我们所能给主的爱，不是为祂做多少事工；再多的事工与劳苦，都不能叫主心满意足。唯一能使主喜悦而满足的，就是我们那颗单纯爱祂的心。因为主所要的，不是单为祂做工而已，乃是我们的爱心爱祂，祂要的是我们将心归给祂，让祂来占有，让祂在我们心中居住，作主，作王。

当我们在安静中亲近神，与神独处，心思意念都集中在祂



身上时，圣灵会常把我们带入一个境界，好像只有“主与我，我与主”在一起；这时候，我们就会感觉：啊，在这里真好！与主同在，好得无比，这时什么都不想做，只想停留在主的同在中，享受祂的同在，因为这是一种心灵中无法形容的最高享受。唯有新妇才懂得享受主的同在，享受主的爱，而主的爱，就是祂自己，因为“神就是爱”。

有一件很奇妙的事，就是当我们更多认识主，更多得着主时，一面是愈来愈感到满足，一面也是愈来愈感到不足；虽然得着了，感觉还是不够，还要得的更多，因为基督的爱实在是无限的丰富。我们需要“和众圣徒一同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并知道这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参弗 3：18 - 19）

良人也恋慕新妇之爱

“我属我的良人，他也恋慕我。”（歌 7：10）我们必须知道，新妇需要良人的爱，良人也需要新妇的爱；新妇渴慕良人与她亲嘴，良人也渴慕新妇与祂亲嘴。所以神有话说：“你们亲近神，神就必亲近你们。”（雅 4：8 上）

“他也恋慕我。”通常我们只知道，人需要神的爱，很少人知道，神也需要我们的爱，远超过我们需要祂的爱。神创造万有，原是要给我们来享受，但祂创造我们，乃是要给祂自己来享受。所以，当我们感受到主爱的时候，要记住，主也需要我们的爱。因此，我们对主的爱，理当常有回应。

我们如何回应主的爱呢？就是花时间来亲近祂，安静坐在祂脚前，像马利亚一样，领受祂的生命之道。我们在祂面前，无需多求，因我们所需要的，祂都知道，祂必供应；我们只要

将心中的爱，倾倒在祂面前，常存感恩的心，同时心中充满对祂的恋慕与赞赏。当我们这样回应主的爱时，就是让主也享受到我们的爱。这也是诗篇第二篇所说：“以嘴親子”的属灵意义。

主爱胜过世上诸福

“因你的爱情比酒更美。”酒乃代表人生在世最高的享受；凡尝到主恩滋味，享受到主爱的人，他们都知道，主比一切更美好，世上无人无物与祂相比拟，祂是千万人中之第一人；祂的爱胜过世上所有一切的爱，如圣徒诗人所说：“除你以外，在天上我有谁呢？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没有所爱慕的。”（诗 73：25）

大卫是旧约中的典型新妇人物，神亲自为他作见证说：“他是合我心意的人。”论到他与神的亲密关系时，大卫说：“我的心哪，你对耶和华说，你是我的主，我的好处不在你以外。……以别神代替耶和华的，他们的愁苦必加增。……耶和华是我的产业，是我杯中的份（即上好福分）。……我的产业实在美好。……你必将生命的道路指示我。在你面前有满足的喜乐，在你右手中永远的福乐。”（参诗 16：2，4，5-6，11）

与神享有密友之情

除大卫以外，旧约还有许多圣徒与神建立了亲密关系，就是那些圣经称之为“与神同行的人”，如以诺、挪亚、亚伯拉罕、约伯等，他们都是神的好朋友，与神享有密友之情。（雅



2: 23; 伯 29: 4) 这些人乃是在信心中与未见之神同在，同行和同住。他们都知道：“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因为到神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神，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这些（与神同行的）人都是存着信心死的。”（来 11: 6, 13 上）

我们这些活在新约时代的人，不仅有神的话，更有神的灵住在我们里面，我们比旧约的圣徒更为有福，更容易与神同在，与神同行，和与神交往。亚伯拉罕能成为神的朋友，约伯能与神享有密友之情，主耶稣后来亦称祂的门徒为朋友，如今我们与神建立亲密的关系，乃是理所当然；只要我们相信神的话，肯花时间来亲近神，等候神，如此，与神的友谊自然会建立起来。

圣经说：“你们亲近神，神就必亲近你们。”（雅 4: 8 上）这是神的应许。我们若多亲近神，神就必多亲近我们，我们与神的关系，也就愈来愈亲密。这是神赐给祂每一个儿女的权利，不要放弃，不要忽略，也不要以太忙为理由，而失去这个福分。

圣经为什么说，我们亲近神，神就必亲近我们呢？因为神喜欢我们来亲近祂，如同父母喜欢儿女来亲近他们。按照圣经的教导，神是在等待着我们来亲近祂，祂好赐福施恩与我们。圣经说：“耶和華必然等候，要施恩给你们；必然兴起，好怜悯你们。凡等候（亲近）祂的，都是有福的。”（参赛 30: 18）

人生首要目的：享受神

英国圣公会的信仰手册上有这样一句话：“人生的首要目

的，乃是认识神，并且享受神。”认识神是人一生中最大的学问和最有价值的事，也是神所最喜悦的一件事。享受神，乃是人一生中最大的福气。圣经也说：“神喜爱人认识他，胜于燔祭（即胜过牺牲一切）。”（参何6：6）

神也有话说：“你们要尝尝（主），便知道他是美善。”（参诗34：8）这意思就是，我们的神是可以经历的，是可以享受的。当我们对神有所经历或有所享受时，我们才知道，神是何等美善；祂实在是可以享受的。大卫所说：“耶和华是我的产业，是我杯中的份。”（诗16：5）他的意思也是，我们可以拥有并享受在神里面所有各样属灵的福气。因为只有认识神，得着神时，我们才知道什么是“满足的喜乐”和“永远的福乐”。

我们怎样享受神呢？所谓享受神，就是常来亲近神，从心里领受神的话和神的灵，因为神的话是我们的灵粮（精神食粮），神的灵是我们生活的力量。耶稣说：“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约6：55-56）主所说祂的肉，不是指祂的肉身，乃是指祂的生命之道；祂所说祂的血，是指祂的救恩和生命，意思就是，我们如果经常领受祂的道和祂的生命之灵，也就是说，我们如果懂得常在灵里吃喝享受主，就是与主连结——即常在祂里面，祂也常在我们里面。

其实，基督徒真正的灵修，也都该是吃喝享受神，而不该只是行律法有宗教的形式。真正的灵修乃是在灵（即神的同在）里，藉着读经祷告和默想神的话，与神进行灵交。这样的灵修，实际上就是吃喝享受神，灵命才能得到喂养和成长。这也就是在信心中，来到神面前，享受神的同在，享受神的



爱，享受神的平安和喜乐，以及神在基督里所赐给我们各样属灵的福气。这样做，就是在灵里吃喝享受神。

我们进行灵修时，不是在做一件事，乃是与神同在，与神相交，聆听神的声音，领受内在恩膏的教训。我们也要常常数算主的恩典，因为主的恩典样样都要数；常常数算主的恩典，就不至于失去信心，就会生发感恩的心，感恩的心所带来的，往往就是喜乐和盼望，不仅如此，同时忧虑和惧怕也就自然消失了。真正的灵修，也是吃喝享受主的一种。

尤其在聚会的时候，要记住主的应许：无论在哪里，只要有两三个人奉主的名聚会，那里就有主的同在。所以我们每次聚会时，都要相信主在聚会中，要全神贯注在主身上，要享受主的同在，享受神话语的分享和供应，享受弟兄姐妹们的见证分享，这些都是生命的交流，使得大家的灵命都得到造就。我们每一次的聚会，都该是享受神的同在，都该是教会生命的建造。





第八章 新妇特征之五：内在生活

“王带我进了内室。”（歌1：4）

“进了内室”。这是说到新妇（教会或圣徒）与主的关系进入更深更亲密的阶段。当我们让耶稣在我们生命中作主作王时，圣灵就会引导我们进入“内室”——心灵的深处——因着我们更多的顺服，主就在灵里常向我们显现，启示祂的自己，使祂在我们心里显得更为真实、可爱和宝贵。我们也就更多明白主的心意。

“进了内室”有另一个属灵意思，就是新妇进入内在生活——即在灵里与主同行、同住、彼此相交。所谓内在生活，就是基督活在她里面，并在一切事上，让祂作主、作王，遵行祂的旨意。当新妇如此过内在生活时，她的灵命就不断地加深，基督的荣美也就渐渐从她身上彰显出来。新妇的内在生命，就是这样被神建造的，而她的内在生活，就是她内在生命的自然流露。

“进了内室”也意味着新妇从外在生活进入了内在生活；以前她是在外面作基督徒，以为多作主工就是爱主，现在她知道主所要的，乃是她心里的爱，主要住在她的心里，与她有亲密（即内室）的关系。

新妇“进了内室”才明白，基督徒的生活还有外在和内在的区别；她现在知道，使徒保罗所教导的，是这么重要：

“因为外面作犹太人（基督徒）的，不是真犹太人（真基督徒），惟有里面作的才是真犹太人（真基督徒）。在乎灵（即里面），不在乎仪文。”（参罗 2：28 - 29）

“内室”的属灵意义

“内室”两字在原文是复数，意思就是，我们与主的亲密关系是可以进入到更深无限的层次的。当我们的心更深渴慕神时，圣灵就会带领我们进入与神有更深更亲密的关系，能以更深经历祂的大爱，如诗篇所说：“你的瀑布发声，深渊就与深渊响应。”（参诗 42：7）其属灵意思不外乎：良人以强烈的爱吸引新妇时，新妇对良人就有更深的渴慕，良人也就带领她进入祂更深的爱——即深渊与深渊响应——因为这爱是无止境的。

讲到内在生活，除雅歌所说“进入内室”外，旧约圣经还有许多不同说法，如会幕、幔内、圣所、至圣所、至高者的隐密处、圣灵居住的所在、灵宫和圣灵的殿等；新约圣经则多次提到“在里面”，譬如，主耶稣说：“父在我里面，我在父里面。”讲到圣灵来要住在我们里面时，主说：“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参约 14：10，20）又说：“常（住）在我里面的，我也常（住）在他里面，这人就多果子。”（约 15：5）这些都是讲到基督徒的内在生活——与主有了亲密连结的关系。

基督新妇的特征之一，就是她有内在生活——住在主里面，主也住在她里面——也就是主活在她里面；更深的灵意就是：现在活着的，不再是她自己，乃是基督从她里面活出来。正如保罗所说：“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



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 2：20）

保罗的意思是说：“我从前是照着自己的意思活着，现在我不再照自己的意思活了；我的老我已经死了，现在乃是基督在我里面作主作王了，是基督的生命从我里面流露出来的。”每一个基督徒都应该追求内在生活，因为这是神对所有教会的心意，也是基督新妇的一大特征。

从跟随圣灵这方面来说，新妇乃是那些认真跟随圣灵的基督徒，他们在凡事上受圣灵的约束和管理，天天都活在恩膏的教训中，他们不体贴肉体，只体贴圣灵，他们不照自己的意思行事，只照神的意思而活，他们是一群不靠肉体，只靠圣灵敬拜事奉神的人。这样过内在生活的基督徒，至终必成为耶稣基督的新妇。

外在与内在的区别

雅歌书中所说的“内室”，就是爱主圣徒的内在生活，这是人看不见的，因为它是内在生活，是在神里面或灵里面的一种生活，只有神知道。所谓外在生活，是人看得见的，有无内在的实际，别人看不出来，只有神知道。但内在生活，是人看不见的，因为是在神里面，是属灵属神的；外在看得见的，是属人属物质的，都会过去的，唯有内在属灵和属天的，才是永远长存的，才有永远的价值。

有一件事我们必须清楚，那就是神看人，不像人看人，人总是看外表，但神是看人的内心；人所看重的，往往是神所藐视的，人所宝贵的，往往是神所厌恶的。因为神的价值观与人的价值观完全不同，是有天地之别的。

主耶稣在世时，祂所有的教训，所讲的生命之道，总是强

调里面的比外面的更重要；例如，主和法利赛人谈到犹太人洁净的传统，吃饭时都要洗手；祂说：外面洗不洗不要紧，要紧的是里面要洗干净；“因为从心里发出来的，有恶念，凶杀，奸淫，苟合，偷盗，妄证，毁谤。这些都是污秽人的。”主又说：“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太 15：19-20，5：28）

内在实际的重要

在神看来，内在的实际比外在的形式更为重要，因为生命本来就是内在的实际。耶稣来了，是要叫人得生命，不是得宗教或宗教的形式；生命是里面的，宗教或教条是外面的。耶稣来是要在人里面作生命，因为从里面出来的，才是真实的。所以，主耶稣讲到生命之道时，祂常说，里面，里面，里面。譬如，祂讲到圣灵保惠师来了，要“叫他永远与你们同在，也要住在你们里面……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祂又说：“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参约 14：16-20，15：4-5）

主耶稣为什么讲到圣灵的时候，再三说到祂在我们里面和我们在祂里面呢？因为只有圣灵来了以后，我们才能与主连结，祂才能住在我们里面，作我们的生命，并且从我们里面活出来，这就是基督徒的内在生活。信耶稣本来就是里面的事，乃是里面得生命，不是只在外面上教堂、做礼拜、读经祷告就够了。必须要回到里面，与生命之主连结，得着祂作我们的生命，这才是圣经所说的，信耶稣，得永生，也就是基督徒应有的内在生活。



里面的比外面的重要

所谓重生得救，就是人信了耶稣，他里面有了一个新生命，他在这新生命中，与主有了连结，所以说，基督徒与主的关系，是发生在里面的，主与我们同在，是在里面的，内住圣灵的恩膏，是在里面的，因此我们需要常常回到里面，正如主说：“父在我里面，我在父里面。”（约 14：10，11）约翰说，主耶稣如何，我们在世上也如何。所以，里面的比外面的更重要。

基督的新妇是活在灵里的，是过着内在生活的。我们要做基督的新妇，就必须要注重里面的，必须要常回到里面，因为新郎就在我们里面，我们只有常回到里面，才能遇见主；你不需要到外面去找主，因为主就在你里面！

“进了内室” 更深的意义

“内室”亦可译作“内宫”，即王宫的内宫或密室，这里只有王与王后才能进去，因为这里是王与王后的卧室，是他们的安息隐秘之处，也是王启示祂心意和奥秘的地方，王的心中的意念和旨意，唯有被王带进“内室”的人才知道。

“进了内室”也可以说新妇在灵里面遇见了主，看见了那位不能看见的主，她学会了与神独处，知道如何住在至高者隐秘处，也享受到全能者荫下的好处；因此，她就愿意更深爱祂，与祂更加亲密，并要更多认识祂，更多得着祂。

使徒保罗是个典型新妇人物。他在大马色路上遇见了主，也可以说是主带他“进了内室”；过后，他又“被提到第三层

天上，他被提到乐园里，听见隐秘的言语，是人不可说的”，那更可说是，他被带“进了内室”，在那里得了极大的启示。（徒9：3-5；林后12：2-4，7）

马利亚也是一个典型新妇人物，她深深爱主，喜欢坐在耶稣的脚前（意即与主亲近，尊主为大），领受主的生命之道。耶稣那天必定和她说了很多宝贵的话语，但主说了什么，唯独她一人知道。我们也可以说，马利亚被主带“进了内室，听见了天上隐秘的言语”。她的姐姐马大，因为一直忙于外在事工，没有时间来亲近主，所以她没有听到主所讲的天国奥秘。但主对她说：“不可少的只有一件（进入内室），马利亚已经选择了那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夺去的。”（路10：42）

新妇的经历当然比一般信徒更深，她知道住在主里面，就是住在至高者的隐秘处，也就是住在全能者的荫下。她学会了住在主里面的秘诀，知道怎样靠主在凡事上得胜，每当仇敌来攻击时或遇见试探引诱时，她就躲藏在主里面，并且能以靠主得胜。因为“住在至高者隐密处的，必住在全能者的荫下。”（诗91：1）



第九章 新妇特征之六：认识良人的声音

“听啊，是我良人的声音。”（歌2：8）

写到这里，我感觉须要提醒读者，务要记住：雅歌书中的良人与佳偶，新妇、妹子、鸽子、完全人等，都是一些属灵的代表词，前者是指爱教会为教会舍己的基督，后者是指渴慕爱主的众圣徒（即教会）或信徒个人，所以我们应当以主观心态来读雅歌，并领受其中的信息，这样才能受益而得到灵命造就。千万不要以看爱情小说的眼光来读雅歌，因为它是圣经经典，以隐喻和表征方式，描述基督与教会之间的神圣之爱的关系，也是讲到信徒个人与主的亲密关系。

我们现在来看基督新妇的第六个特征，就是她认识良人的声音。她之所以认识良人的声音，是因为她认识良人，与良人享有密友之情。我们需要与主建立亲密的关系，常与主相交，勤读神的话，常被圣灵充满，才能得以认识主，也能认识良人的声音。

主耶稣说：“我的羊认识我的声音，他们也跟着我。”（参约10：4，27）我们认识主的声音，就不会跟错人，走错路。我们都是主的羊，但我们未必都认识主的声音。是否认识主的声音，或认识到什么程度，要看我们与主的关系亲密到什么地步。

雅歌所说良人的声音，就是神的声音，也就是圣灵的声音。

音，这声音不是用耳朵来听的，而是用心灵来听的。因为新妇的心爱良人，她的心贴近良人，她认识良人的声音，所以她说：“听啊，是我良人的声音。”

在英文用语里，“声音”一词有两个不同的字来表达，即 sound 和 voice，前者是听得见的声音，后者是指口里发出的声音，或“心意的表达”，亦可译作“心声”。英文圣经（NKJV）将“听啊，是我良人的声音”译为 The voice of my beloved! 这意思也是“听啊，是我良人的心声或心意（未必是外在的声音）”。换言之，新妇不仅会听良人的声音，也明白良人对教会的心意。

我们所信的神，是说话的神，祂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尤其在这末后时代，神常藉着圣灵和圣经，或圣灵所膏的仆人使女，向祂所爱的教会和圣徒说话，“**圣灵向众教会所说的话，凡有耳的，就应当听。**”这句话在启示录头三章里共说了七次，那里说出了神对众教会的心意，那些话只有新妇才认识说：“听啊，是我良人的声音！”

如何认识良人的声音

我们怎样认识良人的声音呢？基本上，认识良人的声音（或聆听圣灵的声音），不是外在或理性的活动，乃是心灵里的操练和学习。我们因着爱主，体贴主的心意，心里要常常留心听主的话，譬如在读经祷告或听道时，或是在日常生活中，要常注意圣灵在心中感动，因为这些感动往往就是圣灵的声音。这种感动未必都是感觉，有时是感觉，有时不是感觉，只是意识中或下意识的知道，有时只是灵里的触动，感受或直觉，有时只是一个意念，或者是圣经里的一句话；这些灵知，



灵觉，往往来自我们与主有不间断的交通，和不断地顺服内住圣灵的引导。

圣经教导我们“不要消灭圣灵的感动”（帖前5：19），这是因为：

1. 圣灵在我们里面是会感动我们的。
2. 由于我们不认识什么是圣灵的感动，所以很容易就消灭圣灵的感动。

许多时候，圣灵的感动就是住在我们里面的主，祂在向我們说话，或表达祂的心意。如果我们认识良人的声音，我们就会说：“听啊，是我良人的声音。”我们也知道，这就是圣灵的声音，如果听了就顺服，我们对圣灵的感觉，就会渐渐敏锐起来；越顺服，就越敏锐，每一次的顺服，都会加增我们灵里的敏锐度，因此我们就能时常听到圣灵的声音。

希伯来书开头就说：“神既在古时藉着众先知多次多方的晓谕列祖；就在这末世藉着他儿子晓谕我们（即向我们说话）。”（来1：1-2）神的儿子耶稣基督现今住在我们里面，祂也藉着祂的圣灵，常常“多次多方”向我们说话，我们应该常听见神儿子（良人）的声音。主耶稣说：“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听见的人就要活了。”主在这里所说的死人，乃是指着灵性死亡的人；因为主说：“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所以凡听见又遵行的人，都要活起来！（参约5：25，6：63）

认识良人声音何等重要

主耶稣说：“羊不跟着生人，因为不认得他的声音。我的羊听我的声音，……他们也跟着我。”（约10：5，27）基督徒

都是主的羊，都该认识主的声音，听主的声音，不听人的声音。但若认识主的声音，我们就必须多亲近主，多等候神，多追求认识主，如此我们才能认识主的声音。如果不认识主的声音，难免就会跟随人；若跟错了人，自己也不知道，结果，就如主所说：“瞎子领瞎子，两个人都要掉在坑里。”（太 15：14）教会的带领人首先自己要认识主的声音，否则，就成了瞎子领瞎子。

认识主声音的基督徒，就是那些常常亲近神、等候神，熟读神的话，灵觉灵感都很敏锐，又有属灵辨别力的圣徒。这些圣徒通常都是被圣灵充满，与神同行，与神相交的人；他们在日常生活中，凡事跟随圣灵，受圣灵的管制，因着他们不断地顺服圣灵，遵行主的旨意，因此，他们熟悉圣灵的声音，比较明白主的心意。这些人都是行走在基督新妇行列中的圣徒，他们在雅歌书中被良人称为“我的新妇，我的妹子，我的佳偶，我的鸽子，我的完全人。”

所谓亲近主，不是只在外边参与教会的活动，也不是经常读经祷告就够了，或是有空就来聚会，没有空就不来聚会；更要紧的，乃是我们的心要常常归向主，心里爱主，心里渴慕主，因此而来亲近主，聆听主的声音。其实，聆听主的声音，并不是那么难的事，问题乃是我们的心不够爱主，不够渴慕主，或没有时间来亲近主。所以，我们需要常将心归给主，要拨出时间来，用“心”来亲近主，如果我们用“心”来读经祷告，聚会或听道，必能听见良人的声音。

圣灵微小的声音

所谓圣灵“微小的声音”，就是神向先知以利亚说话的声音。



音，他是在烈风、大火、山崩、地震之后，听见了这“微小的声音”（王上 19：11 - 14）。以利亚所听见的，显然不是外在的声音，乃是内在圣灵的声音。以利亚是一位被神所膏圣灵充满的先知，也就是说，他是在安静中听见了神的声音。

所谓圣灵微小的声音，通常是圣灵在我们心灵里轻微的触动，也可说是一种“无声的声音”，或是我们灵里对神心意所有的感受、觉悟，或启发。圣灵微小的声音，是需要我们在安静中，用心用灵来听，用心来感受，才能听见，才能感受得到。聆听圣灵的声音，乃是一种内在心灵的操练和感应，需要有长时间的安静等候神，也需要在日常生活中，不断地顺服圣灵的感动，这样我们就能渐渐认识圣灵的声音。

神藉着圣灵向人说话，有各种不同的方式，但多半是向我们的心说话，使我们心灵里有所感触，也是我们在心灵里能感受得到的，并不是人的头脑所想出来的；尤其在我们读经祷告，安静等候神的时候，心有所感，灵被触动，这往往是圣灵在向我们说话，这时我们要特别注意，且要领受和顺服。如此，我们就能时常听见良人的声音。

如何分辨圣灵的声音

圣经清楚告诉我们，圣灵是“圣善的灵”，也是“真理的圣灵”，祂来了是要荣耀耶稣，为耶稣为真理作见证，也要引导我们“进入一切的真理”。圣灵也是内住的恩膏，祂要“在凡事上教训我们”。这些都是圣灵在我们身上所做的工作，也都是祂在我们里面感动引导我们的方向。（参罗 1：4；约 14：17，16：13 - 14；约壹 2：27）

简言之，我们里面所有的感动，凡是荣神益人，叫我们与

主连结，遵行主道，使我们逐渐改变而像耶稣的，无疑都是圣灵的感动或声音，即便是我们自己不喜欢的事，也都要顺服去行。圣灵的声音，就是神说话的声音，神既说话了，人也听见了，就要照着去行。爱里的顺服，也是基督新妇的特征之一。

分辨圣灵的声音或感动，并不困难，但不要太过去做分析；人的理性和良知也会告诉我们，什么是好歹与是非。圣灵绝对不会感动人去犯罪，去做害人不利己的坏事。如果我们对圣灵的感觉是够敏锐的话，即使我们说了不该说的话，我们里面都会有感觉的，这也是圣灵的声音；我们如果顺服而闭口，我们就渐渐在言语上成圣了，我们也就常常听见良人的声音。

凡是叫我们更多爱神爱人的，催促我们更多亲近神，想要多读圣经多祷告的感动，或是当我们来亲近神时，看到自己的亏欠和败坏时，这些也都是圣灵的感动。我们也可说，凡是圣灵的感动，都是正面的、积极的，合乎圣经教训的，叫人活的，对人对自己都是有益的。相反的，凡是消极的、负面的，于人于己都是有害的，都不是圣灵的感动。还有，所有一切负面的思想意念，都不是从圣灵来的，都要一概拒绝。所以，分辨圣灵的感动，不是一件难事；但更要紧的是，顺服圣灵的感动，因为这和我们能否成为基督的新妇直接有关。

总的来说，若要听见良人的声音，我们需要有属灵的耳朵，若要认识良人的全然可爱，我们需要有属灵的眼睛，而属灵的眼睛和属灵的耳朵都是耶和華神所赐的。这两样恩赐，我们都可以向神求，因为“能听的耳，能看的眼，都是耶和華所造的。”（箴 20：12）



第十章 新妇特征之七：善于属灵争战

“看哪，是所罗门的轿，四围有六十个勇士，都是以色列中的勇士；手都持刀，善于争战，腰间佩刀，防备夜间有惊慌。”（歌3：7-8）

基督的新妇（爱主的圣徒）不仅懂得与良人享受爱情，也是善于属灵争战的勇士。因为他们是一群“住在至高者的隐密处和全能者的荫下”的圣徒，学会了得胜的秘诀——凡事依靠圣灵的大能——所以他们是以色列（神的选民）中的大能勇士。新妇因有属灵的辨别力，知道什么是属灵的，什么是属肉体的，什么是圣灵的工作，什么是肉体的活动。所以，他们知道如何胜过肉体 and 血气，以及仇敌的诡计，他们高举耶稣基督，让祂在凡事上居首位。

“看哪，是所罗门的轿。”所罗门的轿何以受人注视？因为所罗门王坐在其上，他被神高举，得着尊贵荣耀为冠冕。耶稣基督在那里被高举，得以作王，作主，藉着圣灵执掌王权时，那里就是神所看重所喜悦的地方，那里也是吸引人向往的地方。主耶稣说：“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我在哪里，服侍我的人，也要在那里。”（参约12：26，32）

新妇所注目，心所爱慕的，就是所罗门王（预表耶稣基督）；王在那里，新妇的心就被吸引到那里，王在那里（即神

的同在)，新妇就在那里服事。新妇总是喜欢跟她所爱的良人在一起。爱慕主的圣徒也是这样，他们宝贵神的同在，过于宝贵一切。

“所罗门的轿”乃是王享受新妇爱情之所在，也是王所喜悦，被高举得荣耀之处——即神所要的教会，它也代表那些心里尊主为大，以神为乐的圣徒，如同童女马利亚，她说：“我心尊主为大，我灵以神我的救主为乐。”（路1：46-47）新妇的心总是爱主，尊主为大，以神为乐，以良人为至宝，以良人为满足。这是新妇所有的心态，为神所喜悦，为神所宝贵，也是叫神心满意足的。

善于争战的勇士

“四围有六十个勇士，都是以色列中的勇士，手都持刀，善于争战。”在圣经中，“六”或“六十”是代表受造的人。这班人原来都是犯罪堕落的人，但因着王（基督）的怜悯与恩典，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并且成为神百姓中大能的勇士，他们也都侍立在王的面前。他们都是一些善于争战的勇士，可是他们手中所拿的刀枪，“本不是属血气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坚固的营垒。”（林后10：4）

换言之，这些爱主尊主为大的圣徒，就是新妇行列中善于争战的勇士，因为他们是一群不靠肉体，只靠圣灵行事的人，他们凡事跟随圣灵，受圣灵的管治，所以他们行事为人不凭血气，争战也不靠肉体，乃是靠着祷告，凭着信心，和依靠圣灵的大能而活。因为他们相信：“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他们也知道，属灵的争战和做神的事工：“不是倚靠势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万军之耶和华的灵方能成



事。”（参雅 5：16；亚 4：6）

所以，这些大能的勇士，靠着那位“骑在白马上，胜了又要胜”的耶稣基督，他们在属灵争战中，胜而又胜，因为他们争战的兵器“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人里面一切的）坚固营垒。”又因为他们相信，唯有圣灵能改变人心，使人信服基督；他们也知道，唯有依靠圣灵的能力和智慧，他们才能“抵挡魔鬼的诡计，并且成就了一切，还能站立得住。”（参林后 10：4-5；弗 6：13-18）

这群爱主又善于属灵争战的勇士，深深知道保罗所说：“我们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乃是与那些执政的、掌权的、管辖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属灵气的恶魔争战。”所以他们争战的武器和打仗的方法，不是人所用的战略和武器，乃是“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弗 6：11-12）

何为神所赐的全副军装

什么是“神所赐的全副军装”？神所赐的全副军装，不是外在看得见的军事装备，乃是圣灵恩膏和属灵生命的装备，就是耶稣基督祂那丰盛的生命，也就是保罗所说“披戴主耶稣基督”——即让耶稣基督的生命从他们身上活出来。这生命使他们在属灵争战中，胜而又胜，因为这生命就是耶稣基督得胜的生命！这生命在他们里面，也在我们里面！这生命就是神所赐的全副军装——“真理，公义，平安，信德”——和耶稣基督所成就的全备救恩。（弗 6：14-17）

“披戴主耶稣基督”和“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是同一件事，都是指着耶稣基督祂那全胜美丽的生命从我们身上活了出来！这是所罗门王的勇士善于争战而得胜的秘诀。因为基督

已经得胜了，祂胜过了世界，胜过了罪恶，胜过了肉体，也胜过了死亡！如今祂坐在天上父神的右边，远超过一切执政掌权的，只等仇敌作祂的脚凳！这位死而复活的主，今天也住在我们里面，祂也是我们得胜的秘诀！约翰说：“那在你们里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参弗 1：20 - 21；约壹 4：4）

“拿着圣灵的宝剑，就是神的道。”这道就是圣徒所见证的生命之道，是圣灵所膏抹，所印证的道，所以“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甚至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参来 4：12）当我们拿着这生命之道来争战时，它在我们手中就是圣灵的宝剑，能以“抵挡仇敌，可以灭尽那恶者一切的火箭”（参弗 6：16）。所以，不是空洞的理论，乃是生命之道，是大有功效的，人类所有一切内在和外在的问题，如魂与灵和心思意念中的各种复杂问题，人所不知，无法解决的，神的生命之道都能解决。

属灵的争战 十字架与肉体

善于争战的新妇知道，所谓属灵的争战，许多时候不是与魔鬼争战，乃是与人的肉体争战，包括自己的肉体在内，因为就魔鬼而论，牠早已被耶稣打败了，耶稣死在十字架上，乃是“特要藉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来 2：14 下）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对门徒们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太 28：18）

在这之前，耶稣差遣 70 个门徒出去传道，赐给他们权柄医病赶鬼，他们回来以后，兴奋地告诉主说：“主啊，因你的名，就是连鬼也服了我们。耶稣对他们说：‘我曾看见撒旦从



天上坠落，像闪电一样。我已经给你们权柄，可以践踏蛇和蝎子（撒旦和他的使者），又胜过仇敌一切的能力，断没有什么能害你们。’”（参路 10：17 - 19）

现今教会所遇到的最大挑战，不是来自魔鬼撒旦，乃是来自人的肉体 and 血气，就是自我，就是属灵人所说的“己生命”。当属肉体的人被撒旦利用时，他们自己并不知道，只有属灵的人才知道。所以主耶稣对凡要跟从祂的人，只有一个要求，就是“舍己”。主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或灵命）的，必丧掉（己）生命；凡为我丧掉（己）生命的，必得着（基督的）生命。”（参太 16：24 - 25）

主的要求有两部分：就是“舍己”与“背起十字架”。若有人要跟从耶稣，就必须舍弃自己，为什么？因为主知道，人的自我——己生命——往往是神的旨意最大的拦阻，是仇敌所利用的工具，也是人自己最大的难处，而十字架（不是各各他的十字架）乃是神用来对付人的肉体 and 撒旦最有效的方法。

在神的救赎计划中，人的肉体必须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神的旨意方能通行在地上；这也说明，主耶稣为什么必须要“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特要藉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并要“除灭魔鬼的作为”——即除去人肉体中的罪性或老我。（来 2：14；约壹 3：8）

十字架原是执行死刑犯人的工具，但耶稣被钉死在其上，不是因为祂有罪，乃是为要彻底解决人的罪性问题，就是要败坏魔鬼在人肉体中的作为。而神所用的方法，就是十字架；保罗说，这十字架乃是“神的大能，神的智慧”。所以，耶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此举含有巨大深奥的属灵意义；若是应用在

我们身上，意思就是：我们这有罪性的肉体，就是我们的老我，必须被钉死在十字架上，耶稣基督的生命方能从我们身上彰显出来。耶稣所说：“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就是这个意思。使徒保罗也说：“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他强调说：“有可信的话说，我们若与基督同死，也必与他同活。”（林后 4：10；提后 2：11）

十字架的道路：天天向己死

“凡属基督耶稣的人（即基督的新妇），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了。”（参加 5：24）基督的新妇当然是属基督的；凡属基督的人，都知道要弃绝肉体，将肉体钉在十字架上，“常为耶稣被交于死地”（林后 4：11 上）。凡是这样跟随耶稣，走十字架道路的人，都是行走在基督新妇行列中的人。他们是一群跟随着羔羊（与主同死）的人，他们靠着主的恩典，走在十字架的道路上，天天学习向自己死，向神活，也为神而活。

许多时候，神把我们放在困境中，进退两难，受熬炼，受试探，学习信心和忍耐的功课；好像是死路一条，像保罗那样，天天向己死，好像只有天天向己死，才能活下去似的。其实，这正是圣灵在我们身上所做妆饰新妇的工作！

凡是想要作基督新妇的人，必须是善于属灵争战的勇士，知道如何靠着基督，胜过肉体，又如同基督的敢死队，愿意向自己死，并且认同自己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就像保罗所说：“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 2：20）——意即他不再照自己的意



思活着，乃是照着神的意思而活，让基督复活的生命从他里面活出来。

最后，所罗门王四围的勇士，都是善于祷告争战的勇士，他们“**手都持刀，善于争战**”，因他们知道，属灵争战是灵界的事，不能凭血气行事，只能以祷告来赢得胜利。有时还需要禁食祷告，因为主说，有一类的鬼，若不禁食祷告，就赶不出去，有一些顽固刚硬的心，若不禁食祷告，也不易改变。

这些祷告的勇士都知道，警醒祷告是何等重要，若不祷告，神就不做工，祷告就是摇动神的手，推神出来为他们争战；因为争战的，不是他们，乃是万军之耶和华，他们只要祷告和相信，耶和华必然得胜。许多时候，属灵争战的祷告，是在信心和静默中进行的。





第十一章 新妇特征之八：旷野的经历

“那靠着良人从旷野上来的是谁呢？”（歌8：5）

“那靠着良人”——即与主有亲密关系，不靠自己，只靠基督，并活在基督的爱里的圣徒；“从旷野上来的”——经过神多次多方考验，被神熬炼、破碎，并剥夺而得胜的圣徒。这些人是谁呢？这样的圣徒在哪里呢？这些人就是神为祂儿子耶稣基督所预备的新妇，他们也是末世教会中的得胜者。

我们应该相信，在各地教会里，都有这样的得胜者，他们是在基督新妇行列中的一群。然而，这些人多半是隐藏的，不为人所知，不为人所重视，而却是神所看重，神所宝贵的。他们如同拿撒勒人耶稣，从外表看来无可羡慕，他们“固然是被人所弃的，却是被神所拣选、所宝贵的”（参彼前2：4）。他们虽然不为人所知，却是神所知道的。保罗说：“若有人爱神，这人乃是神所知道的。”（林前8：3）

什么是旷野的经历

所谓旷野的经历，就是爱主的圣徒，在灵命进深过程中，受过熬炼而靠主得胜的一段时期。这些圣徒因着与主享有亲密的关系，与主深深连结在一起，虽然经过各样艰难困苦，仍然忠心爱主，信心和爱心均有增无减，与主的关系反而更加坚固。旷野的经历也就是神教训祂儿女和造就装备祂仆人使女的

方法和道路。凡被神使用的贵重器皿，几乎都有旷野的经历，他们都是一些经过属灵旷野的人。

旷野乃是一毛不拔之地；所谓属灵的旷野，就是爱主的圣徒，被神带到一个境地，发现自己一无所有，无助、无能，如同在旷野里，走投无路，除了靠神以外，别无他依。但如一位属灵人所说：“人的尽头，就是神的起头。”唯有神知道，有些骄傲顽固不梗的人，必须被祂带到属灵的旷野，被神对付，被神剥夺，方能学到宝贵的生命功课，尤其是谦卑顺服的功课。因为神知道我们，比我们知道我们自己更清楚。

圣经中神所重用的仆人们，如亚伯拉罕、摩西、大卫等，他们都是一些有旷野经历的人。以信为本的亚伯拉罕，他蒙神呼召离开他的家乡亲人，出去的时候，并不知道往哪里去，只是单单信靠跟随他所信的神；他将近百岁时所生的独生爱子，神还要他献上为燔祭，他的信心和顺服经过神如此严厉的试验以后，神应许他说：“万国必因你得福。”——凡是以信为本的，都是亚伯拉罕的后裔，都要承受他所得着的福分。

谦卑柔和的心

属灵的旷野，乃是指神熬炼爱祂之人的地方或境遇。箴言第十七章3节说：“鼎为炼银，炉为炼金，惟有耶和華熬炼人心。”耶和華熬炼人心，不是要叫人受苦，“因他并不甘心使人受苦”（哀3：33上），乃是要改变人心，祂要除去我们里面刚硬悖逆的心，以耶稣的柔和谦卑的心来取而代之，好叫我们能成为耶稣基督的新妇。基督新妇最主要的属灵意义，就是被神改变得完全像祂儿子耶稣基督一样。



摩西的例子

所以，属灵的旷野，乃是神使祂的仆人使女学习谦卑顺服的地方。又譬如摩西，他曾被称为埃及国王法老女儿之子，他“学了埃及人一切的学问，说话行事都有才能”（徒7：22），他四十岁时就愿意为神大发热心，但因他凭血气行事，杀死了一个埃及人，而被迫逃到米甸旷野，在那里过着牧羊的生活，受磨炼达四十年之久（按：在圣经中40含有试炼之意），直到他变得“为人极其谦和，胜过世上的众人”（民12：3），神才在西奈山下呼召他，打发他去见埃及国王法老，要把上百万的以色列人从埃及为奴之地带领出来。

这时候的摩西，已经变得不再是那位大有学问行事能干的埃及王子了，神在异象中呼召他，叫他去见法老王时，他对神说：“我是什么人，竟能去见法老，将以色列人从埃及领出来呢？”后来他又对神说：“我素日不是能言的人，我本是拙口笨舌的。”神对他说：“现在去吧！我必赐你口才，指教你所当说的话。”（参出3：11，4：10-12）

神藉着摩西把以色列人带出了埃及，要进入祂所应许的迦南美地，原本只有三天的路程，神却使他们在旷野走了四十年之久，目的也是要熬炼他们，叫他们学习谦卑顺服神的功课。后来摩西回顾这四十年旷野的经历时，他对这些以色列人说：“你要記念耶和华你的神在旷野引导你这四十年，是要苦炼你（或作使你谦卑）、试验你，要知道你心内如何……使你知道，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耶和华口里所出的一切话。”（民12：3；申8：2-3）

大卫的例子

说到大卫，他之所以成为“合神心意的人”，是因为他的旷野经历比别人多而深刻，他被扫罗王多次追杀而逃到旷野；他自己说：“我离死不过一步。”（撒上 20：3）他作以色列国王以后，他的儿子押沙龙起来叛变篡夺王位，他再次被迫漂流在旷野，历经敌人的危险，受到多人的羞辱，但因神与他同在，保全了他的性命，后来他作诗说：“我虽然行过死荫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为你（神）与我同在；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诗 23：4）

神为什么要带领爱祂的圣徒经过属灵的旷野？主要有三个原因：1. 考验我们是否真心爱祂；2. 在我们生命中做炼净改变的工作；3. 使我们更多认识神、依靠神、得着神，好叫我们深深地知道，我们离了祂，就不能作什么。但神在我们身上作工的最终目的，就是使我们变成祂儿子的模样，能以成为耶稣基督的新妇。

我们原是神手中的工作

以弗所书二章 10 节提到：“我们原是他的工作，是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许多爱主的基督徒，似乎只知道为神作工，却不知道让神来作工，更不知道我们这些蒙恩的罪人，本身就是神手中的工作。神那只有大能而看不见的手，从我们信耶稣那天开始，一直都在我们身上作工，为要改变我们，而我们却不知道。当我们的人际关系发生问题时，总是把手指头先指向别人，却不



知道自己问题的所在，也不知道，神首先要改变的，不是别人，乃是我们自己，就是我们的老我。

我们本来就是神的工作，因为我们原是神所造的；我们堕落之后，是神所救赎回来的，是神藉着圣灵所重生的。神又赐圣灵给我们，藉此住在我们里面，并以内住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训我们、造就我们、改变我们，最终目的是使得我们都像耶稣。

实在说来，神在我们身上的工作从未停止过，只是我们没有注意，或缺少这方面的教导。圣经岂不是说的很清楚吗？我们怎么没有看见呢？岂不知我们这个人就是神的工作吗？祂在造作你，祂在造作我，目的就是要改变我们，使我们活出神儿子的形象来；这就是圣经所说的“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善。”（弗2：10）

神在我们身上的工作，基本上，就是改变我们生命的工作。神带我们经过属灵的旷野，不仅是要考验我们对祂的爱，更要紧的，是改变我们的生命；祂要把耶稣基督的荣美，特别是祂的谦卑柔和，作在我们里面。若非神来光照，我们自己并不知道，我们里面是何等的骄傲，凡事以自我为中心。我们的个性、脾气、自私、自义、属世的观念、属人的看法，和内心世界的污秽，唯独神知道，这些东西唯有神能改变，并以耶稣基督的性情和荣美来取而代之。这是神在每一个基督徒身上所定的旨意，所要成就的工作。神知道，祂必须把我们带到属灵的旷野，才能作成这生命替换的工作。

许多时候，我们忘记是神把我们放在一所无形的神学院里，学习神要我们学习的生命功课。在任何一所好的学校里，学生经常都会有测验和考试，在神的生命学校里，更是如此。

我们的灵命需要经常受到神的考验。这所独一无二的神学院，乃是神亲自所设立的，为要造就祂的仆人使女和儿女，其中的教授就是父、子、圣灵三位一体的神，祂所用的课本是圣经，所用的教材是万事互相效力，学生毕业以后获得的“文凭”，就是嫁给耶稣的“结婚证书”，终于成为基督的新妇，羔羊的妻子。

有的时候，神让我们遇到一些难处，如难以相处的人，或不易脱离的环境，其目的乃是要把祂爱子的美德作在我们的生命中，好叫我们活在世上，行事为人能像耶稣那样。大卫所以成为合神心意的人，是因为他遭遇的苦难比别人多，又如同耶稣：“他虽然为儿子，还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他既得以完全，就为凡顺从他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参来 2：10，5：8-9）

万事都互相效力

神在我们每个人身上，都有祂预定的计划；祂按照这个计划，在创造世界以前拣选了我们，我们都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他预先所知道的人，就预先定下效法（或作变成）他儿子的模样。（他）预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们来，所召来的人又称他们为义，所称为义的人又叫他们得荣耀。”（参罗 8：28-30）神乃是照祂所预定的计划，按部就班地在我们生命中作工，其目的就是要改变我们，使我们逐渐地像耶稣，所谓“叫他们得荣耀”，就是变得像耶稣那样荣美。

“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罗 8：28）神达到祂计划的目的方法之一，就是藉着万事都互相效力，因此，凡是临到我们身上的每



一件事，无论在人看来是好是坏，都有神的美意在其中，至终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得以变成祂儿子的模样。所以对爱神的人来说，人所看为不好不吉利的事，也都是化妆的祝福。

总而言之，神带领我们经过属灵的旷野，其主要目的是要叫我们更深认识基督，经历祂复活的大能，认识祂是独一无二智慧的神，使我们更多信靠祂，更深与祂连结，并且知道，如保罗所得的启示：“惟有基督是一切，又在一切之内”（西3：11）——意即唯有基督是人类一切问题的答案。

属灵的孤单

旷野原是沙漠荒地，无人居住的地方；所谓旷野的经历，也是指爱主的圣徒所经历的灵里的孤单和寂寞。当你开始选择单单爱耶稣，专心寻求主时，你会发现，和你同走这条道路的人并不多，你渐渐就会感觉到灵里的孤单；但神却与你同在，你与神的关系反倒愈加亲密，耶稣在你里面也显得更为宝贵。这是一种自然而有福的经历，当你与神的关系越亲近时，你与群众的关系也就越疏远。因为单单爱主，专心寻求主，和真正走生命道路的人是少数的。

某次，有一个人问耶稣说：“主啊，得救的人少么？”主耶稣回答这问题时，转身对众人说：“你们要努力进窄门。将来有许多人想要进去，却是不能。”“努力”两字（英译 make every effort）原意是“要尽一切力量”，“进窄门”的意思是，主要我们都走生命的道路，要得到永生，而耶稣祂就是生命、道路和真理。主又说明：“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生命的，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参路13：23-24；太7：13-14）

为什么引到生命的路，找着的人少呢？因为多数人不知道生命的价值，尤其是神要赐给人的生命，因此专心寻求主，要得着祂作生命的人是少数的。耶稣说：“我来了，是要叫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 10：10 下）但一般信耶稣的人，只是为了要得着一些外在的好处，却不知道，神要赐给我们的，不仅是今生短暂的祝福，更要把那上好永远的福分赐给我们；但我们必须要心里渴慕，要来寻求，并且要专心认真地寻求，如同寻找珍宝一样。主耶稣应许说：“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太 7：7 下）

选择上好的福分

然而，有许多爱主的基督徒，他们似乎在主耶稣以外，还有许多其他的兴趣和追求；例如，有的人喜欢去人多的教会，他们喜欢参与教会的各种活动，也热心于教会的事工，甚至要在教会的事工上有所成就，却不喜欢以读经祷告来亲近神，或与清心爱主的肢体一同追求主，安静等候神，而他们有时间去做许多别的事，却没有时间来亲近神，与神独处。他们以为忙碌多作主工，就是爱主，其实，他们不知不觉以教会的事工取代了主耶稣在他们心中的地位。

这样爱主的基督徒，就是圣经中的马大所代表的；但主耶稣怎么说呢？主对爱祂的马大说：“马大！马大！你为许多的事思虑烦扰，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马利亚已经选择那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夺去的。”“那上好的福分”也就是保罗所说：“我以认识基督耶稣为至宝。我为他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参路 10：38 - 42；腓 3：8 - 9）令人遗憾的是，像马利亚和保罗选择那上好福分的人，毕竟还是少



数的。

所谓属灵的旷野，乃是神亲自带领我们进入的经历，这是信徒灵命进深必经之路；神这样做，是因为祂要得着我们的心，令我们全然归祂，远胜过我们为祂所做的事工。神所要给我们的，不仅是外在的祝福，更宝贵的，乃是祂的自己以及祂所拥有的一切，就是在基督里“各样属灵的福气”和“那测不透的丰富”。保罗所以说：“我为他已经丢弃万事，为要得着基督。”这是因为他得了启示，他明白，得着基督是什么意思。然而，像保罗这样的人，少而又少，如圣经所说：“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神的。”（弗 1：3，3：8；罗 3：11）

专心寻求神，竭力追求主，以认识并得着基督为至宝，这些就是主耶稣对众人所说的。“你们要努力进窄门”；这是一条生命的道路，永远不会错，虽然需要付代价，却是值得的。

凭信心，不凭眼见

属灵旷野的经历，也是神试验我们的爱心和信心的灵命经历。有时候，神会把深深爱祂，单单要祂的圣徒带进一种属灵景况，好像神的同在不见了，什么感觉都没有了，连读经、祷告、聚会都感觉枯燥无味了，这时候我们自然就会问说：“神啊，你在哪里？”其实神并没有离开我们，神只是把祂与我们同在的感觉挪去了，祂在考验我们是否还相信祂的同在？因为神不愿意我们只活在感觉里，祂要训练我们活在信心里，祂要我们如经上所说：“义人必因信得生（或作因信而活）。”虽然感觉没有了，还是相信神与我们同在，因为他的话：“我永远不离开你，永不丢弃你。”（参来 10：38，13：5 另译）

“神的话安定在天，直到永远。”主耶稣也说：“天地要废

去，我的话却不能废去。”主又说：“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神喜悦我们活在祂的话里面；每当我们相信神的话并行在其中时，我们就是活在神的话里面，而活在神的话里面，就是活在神里面，因为神的话（即神的道）与神自己原为一，正如父与子原为一，又如神的灵与神自己原为一。神的灵若住在我们里面，就是神住在我们里面，我们若随从圣灵而行，我们也就是住在神里面。（参诗 119：89；太 24：35；约 6：63，1：1，4：24，10：30）

神带领我们经历属灵的旷野，基本上，就是要我们学习信心的功课，因为“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因为到神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神，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神要我们行事为人，凭信心，不凭眼见；神要我们说信心的话，过信心的生活，在信心中，与神同住，与神同行。（参来 11：6-8；林后 5：7）

举目不见一人，只见耶稣

实在说来，属灵的旷野乃是爱主圣徒生命中最深刻，也是最宝贵的经历。旷野原是荒凉沙漠地带，那里没有山水，没有花草树木，甚至举目不见一人，在这时候，只有神与你在一起，这是你与神独处的时候，这也是神带领你进入雅歌书中所说“良人属我，我也属他”那种最亲密关系里，这是何等美好有福的属灵境界！

这也就是耶稣身边最亲近的三个门徒，彼得、约翰、雅各所有的宝贵经历。他们三人被主带到山上，远离人群，耶稣就在他们面前变了形像，显出祂原有的荣耀光辉。同时，摩西和以利亚也出现在山上和耶稣讲话。彼得兴奋地对耶稣说：“主



啊，我们在这里真好……；说话之间，忽然有声音从云彩里出来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他。”（参太 17：4-5）

这三个门徒从那天在变像山上所学的功课，也是神要我们学的功课，就是不要把神的仆人高举与祂的爱子在同等地位上，也不要再在耶稣以外崇拜任何重要人物；在父神的眼中，无人无物能与祂的爱子耶稣相比，在我们的心目中更应该如此，但更重要功课是，神要我学习单单注意祂的爱子，单要听从祂，神让我们将眼目聚焦在耶稣身上，无论何时何处，总要定睛在耶稣身上。这就是他们三个门徒在山上所学到的宝贵功课——“举目不见一人，只见耶稣在那里。”（太 17：8）

“仰望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耶稣。”（来 12：2 上）我们如果学会了这个功课，可以受用一生。这是我们作为基督徒得胜的秘诀。我们的信仰，从开始到终点，最后能达到完全的地步，全都在乎仰望耶稣。耶稣的死而复活，乃证明祂在一切的事上已得胜了，我们如果信服祂到底，也必能得胜。

这节经文中所说的“仰望耶稣”，原意涵盖“转眼仰望耶稣”，意思就是，不看难处，不看环境，不看魔鬼，不看别人，也不看自己，乃要从一切的人事物上，转眼来仰望耶稣，定睛在耶稣身上，寄望于祂，相信到底，如此，必然得胜。因为基督已经胜过一切！“他既得以完全，就为凡顺从他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来 5：9）





第十二章 新妇特征之九：与基督一同受苦

“我以我的良人为一袋没药，常在我怀中。”（歌 1：13）

没药至少有以下三点意义：

一、没药是一种极贵重的上等香品，新妇以良人为没药放在她怀中，这表明良人（基督）是她心中所最爱，最宝贵的。

二、没药虽是最贵重的香料，它却是苦的，这表明新妇心中常纪念她所最爱的主，也是为她受苦的主。主耶稣所设立的圣餐（擘饼），就是要我们纪念祂受死的苦。

三、没药也是犹太人用来安葬死人的。（参太 26：7-12；约 19：39-40）这表明基督为了救赎世人，不仅为我们受苦，也为我们受死，且死在十字架上。

“我以我的良人为一袋没药”——新妇愿意与她所爱的主一同受苦，受死（即向己死）；因为她知道：“如果我们和他一同受苦，也必和他一同得荣耀；”她也相信：“有可信的话说，我们若与基督同死，也必与他同活。”（罗 8：17 下；提后 2：11）

同苦同荣，同死同活

作基督的新妇，是需要受苦的，但基督徒受苦与世人受苦大为不同；世人遭遇苦难或因犯罪而受苦，只是受苦而已，但基督徒遭遇患难而受苦时，乃是与主一同受苦，因为在受苦之

时，有主同在，并且有主来安慰与扶持，更有神的护佑，因为耶稣告诉我们，神爱我们，无微不至，连我们的头发都数过，意思就是，若没有神的许可，连一根头发都不会损伤。因为有主同在，基督徒受苦时，反而会觉得甘甜，忧伤也会变为喜乐。

基督徒受苦，好像妇人生产一样；生产的时候，极其痛苦，等孩子生出来了，痛苦就忘记了，反而欢喜得了一个新生儿。基督徒的受苦，乃是灵命成长进深过程之中必有的经历，也就是西方人士所说的“成长的痛苦（growing pains）”，然而，等到灵命“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即灵命成熟而达到丰盛之地时——就不再记念那些痛苦了，因为得着主耶稣所要赐给我们的“更丰盛的生命”（参弗4：13；约10：10）

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

基督徒受苦，具有永远的价值和荣耀的目的，因此使徒保罗把世上的苦难看为“至暂至轻的苦楚”。他说：“**这至暂至轻的苦楚，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我想，现在的苦楚若比起将来要显于我们的荣耀，就不足介意了。**”（参林后4：17；罗8：18）

凡是真诚爱主的基督徒，都有为主受苦的心志，而现代基督徒所受的苦，未必都是经济或生活上的困苦，也未必是疾病折磨的痛苦，而是肉体被对付，否定自己或向己死的痛苦；对于学习生命功课的基督徒来说，最痛苦的事莫过于弃绝自己，否认自死，将自我置于死地；诚如一位属灵的老姐妹所说：“圣灵来了，是要人的老命！”



属灵定律：不死就不生

圣经教训中所说的死，不是指身体的死，这种死乃是与得生命（即得着神永远的生命）有密切关连；譬如主耶稣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即否定自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即保留）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保罗所讲的死，也是与得生命有关连；他说：“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他又肯定地说：“我们若与基督同死，也必与他同活。”（太 16：24 - 25；林后 4：10；提后 2：11）

这种向己死的功课，乃是基督徒灵命进深到有相当深度时，所必须学习生命功课，如此方能达到更高的属灵境界。死本来就是一件很痛苦的事，然而，我们必须明白，在跟随主的道路上，与主同死和与主同活，乃是必经之路，这是同一件事，是不能分开的。不死就不生，这是一个属灵定律，乃是神将祂的生命赐给我们的不变原则，或说是神作工的巧妙方法，这是需要我们各自去经历的。

什么是耶稣的死

保罗说：“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他在这里所说的“耶稣的死”，不是指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死，乃是说到耶稣在世时，祂为要遵行父神的旨意，始终弃绝自己，凡事不照自己的意思，只照父神的意思；耶稣这样的死（即向己死），在父神的眼中看为极其宝贵。为此，父神曾两度有声音从天上出来说：“这是我的爱子，是我所喜悦的。”（参太 3：17，17：5）

我们若效法耶稣的死，凡事不照自己的意思，只照父神的意思，耶稣的生命就自然从我们身上彰显出来。

这与保罗所说：“**我们若与基督同死，也必与他同活**”（参罗6：8），是同样的道理。如今，基督已经在我们里面，按照圣经的教导，我们受洗归入基督的时候，就已经与主联合了，就是与主的死和主的复活联合了。当我们的灵命成长而进入更深的阶段时，就会经历这个与主同死同活的宝贵真理。

所谓“**和他一同受苦**”，乃是指我们受苦的时候，有主与我们同在，并且使我们对主耶稣活在世上时所受的痛苦，能有所体会，也能更深地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因而激励我们爱主更深。

“**如果我们和他一同受苦，也必和他一同得荣耀。**”（罗8：17下）这句话的含义就是，主耶稣是经过十字架的苦难，而进入荣耀的。如果我们照着主所要求的，背起自己的十字架来跟随祂，也就是和祂一同受苦，也必和祂一同得荣耀。主如何经过苦难而进入荣耀，我们也要经过苦难而进入荣耀。

两种受苦

使徒彼得讲到受苦时指出，人受苦有两种，一种是因为犯罪作恶而受苦，这种受苦是莫须有的；第二种是为作基督徒而受苦，这种受苦是有福的，他说：“**因为神荣耀的灵常在你们身上。**”——即神的同在显得特别荣耀——主耶稣还说：“**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参彼前4：14-16；太5：12）

“**神荣耀的灵常在你们身上**”这意思就是，我们在苦难中就能享受神同在的荣耀，不是等我们到天上时才享有神荣耀的灵与我们同在，乃是今天就能享有神同在的荣耀，这荣耀是从



地上就开始有的，尤其是在我们为主受苦的时候！

受苦的益处

世人以为受苦必定是命苦，受苦乃是一件痛苦的事，岂能叫人得益处呢？但领受圣经教训的基督徒，他们对受苦这件事却持有另一种看法，就是属天的观念。大卫说：“**我受苦是与我有益，为要使我学习你的律例。**”（诗 119：71）大卫是从圣经的角度，以及他在对神的认识和经历中，才知道受苦是一件有益的事。

大卫酷爱神的律例、典章、法则、命令，因他知道这些都是神的心意和内在荣美的发表，并在字里行间的精意中流露出神的公义、圣洁、慈爱、怜悯、良善等，这些也都是耶稣基督的内在生命的性情和美德。归纳起来，就是记在圣经上神所说的一切话。大卫所说“使我学习你的律例”，就是他在苦难中，得以学习认识神和神本性一切的丰盛。大卫认定珍惜神的话语是“**胜于千万的金银。**”（参阅诗篇 119 篇全篇）

大卫受苦所得到的最大益处，就是得以认识神，经历神的慈爱和大能，他特别渴慕赞赏神的荣美，所以他说：“**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华，我仍要寻求：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华的殿中，瞻仰他的荣美，在他的殿里求问。因为我遭遇患难，他必暗暗地保守我；**”他见证说：“**我虽然行过死荫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为你与我同在；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诗 27：4-5，23：4）

在旧约的预表人物中，大卫在许多方面是预表耶稣基督，在他所写的诗篇集里，他多次预言耶稣基督的受苦和受死；他自己也受了很多苦，但他得到的益处也甚多，以致神亲自为大

卫作见证说：“他是合我心意的人。”

耶稣的受苦

主耶稣虽然是神的儿子，“他还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他既得以完全，就为凡顺从他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来5：8-9）今天的耶稣是我们和全世界人类“永远得救的根源”。

新约福音书中所记载的耶稣事迹，是从祂满三十岁出来传道时开始的；除了祂十二岁时到圣殿里与那些教师们有问有答之外，圣经对于耶稣三十年在约瑟家中的生涯只字未提，圣经学者称之为“沉默的三十年”。但我们可以从希伯来书作者的笔下，能以略微知道，这三十年显然是耶稣在苦难中度过的，因为祂是在“苦难中学了顺从，得以完全”。所以书中另有一处说：“他自己既然被试探而受苦（以致完全），就能搭救被试探（而受苦）的人。”（来2：18）

人在平安顺利富有时，一般都不会想到需要神；但人在苦难病痛中则容易感到自己的无助和无能，在这时候，人的心会变得柔软而谦卑，就会感觉到需要找神，甚至还会呼求神来帮助；也就是说，苦难会迫使人转向神，使人感觉到需要来求神。满有慈爱怜悯的神，也特别乐意在这时候来帮助那些在苦难中呼求祂的人。圣经明说：“他是万人的救主，更是信徒的救主。”又说：“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提前4：10下；罗10：13）

虽然世人在苦难中比较容易就近神，但基督徒无需等到苦难来临时，才来亲近神，现在就可以来亲近神，我们可以随时随地来亲近神，因为神就在我们心里，正如使徒约翰所说：



“我们所以知道神住在我们里面，是因为他所赐给我们的圣灵。”圣经又说：“你们亲近神，神就必亲近你们。”如果我们经常保持与神有亲密的关系，无论是在顺境或逆境中，我们都能靠主喜乐，靠主得胜。（约壹3：24下；雅4：8）

基督新妇的典型人物

基督新妇的特征之一，就是与基督一同受苦受死。主耶稣肯定地说：“我所喝的杯（即十架苦杯），你们必要喝。”（太20：23上）论到与主一同受苦受死，使徒保罗是圣经中的典型人物。他说：“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2：20上）

保罗为了爱主，不以性命为念，他为要得着基督，丢弃了万事，看作粪土，然而，他受苦却比别人更多。下面就是他所写的简要自传：

“我比他们（其他使徒）多受劳苦，多下监牢，受鞭打是过重的，冒死是屡次有的。被犹太人鞭打五次，每次四十，减去一下；被棍打了三次，被石头打了一次，遇着船坏三次，一昼一夜在深海里。又屡次行远路，遭江河的危险、盗贼的危险、同族的危险、外邦人的危险、城里的危险、旷野的危险、海中的危险、假弟兄的危险。受劳碌、受困苦，多次不得睡，又饥又渴；多次不得食，受寒冷，赤身露体。除了这外面的事，还有为众教会挂心的事，天天压在我身上。”（林后11：23-28）

保罗经过那么多的危险，那么多的逼迫和苦难，全能的神都保守了他，并且带领他平安走过“死荫的幽谷”；他经历了神的大能，他经历了主的得胜，他经历了神的看顾与保佑，所

以他指着主夸口说：“谁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呢？难道是患难吗？是困苦吗？是逼迫吗？是饥饿吗？是赤身露体吗？是危险吗？是刀剑吗？……然而，靠着爱我们的主，在这一切的事上已经得胜有余了。”（罗 8：35 - 37）

我们再来读他在监狱里所写给腓立比教会的书信，便知道，保罗在这一切的苦难危险中，不仅经历了主复活的大能，他更是学会了无论在什么环境中，他都能知足，都能喜乐，因为他的秘诀就是活在他里面的基督。他对腓立比的信徒说：“弟兄们，我愿意你们知道，我所遭遇的事，更是叫福音兴旺……；你们要靠主常常喜乐；我再说，你们要喜乐。”论到他自己，他说：“我靠主大大地喜乐。我无论在什么景况都可以知足，这是我已经学会了。我知道怎样处卑贱，也知道怎样处丰富，或饱足、或饥饿、或有余、或缺乏，随事随在，我都得了秘诀。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主），凡事都能作。”（腓 1：12，4：4，10 - 13）

我们可以说，复活的基督确实从保罗身上活出来了，这是因为他身上经常带着“耶稣的死”；所以他说：“有可信的话说，我们若与基督同死，也必与祂同活。”甚至他还说：“我活着就是基督。”圣经中所说基督的新妇，或说羔羊所要迎娶的妻子，就是像保罗这样与主同死同活的人。

所以，我们若要作基督的新妇，就必须与主一同受苦受死，就像那十四万四千人，“羔羊（即舍命流血的主）无论往哪里去，他们都跟随他。”（启 14：4）羔羊乃是无故牺牲的被杀者，这些跟随羔羊的人，同有一个心志，不惜一切代价，与主一同受苦，至死忠心。

这些人愿意接受神所量给他们的任何苦难，因为他们知



道，受苦是有益的，就如信心是在苦难中增长的，爱主之心是在试炼中坚固的。他们也明白，神是用苦难来造就祂的器皿，神也用受苦使爱祂的人经过流泪谷，而到达泉源（即丰盛生命）之地。受苦乃是基督徒生命变化而像耶稣的过程，这也是神用来建造教会（即基督的新妇）的方法，如同妆饰新妇，预备迎接主的再来。





第十三章 新妇特征之十：反映基督的荣美

“我的佳偶，你甚美丽！你甚美丽！你的眼在帕子内好像鸽子眼。你的头发如同山羊群卧在基列山旁。你的牙齿如新剪毛的一群母羊，洗净上来，个个都有双生，没有一只丧掉子的。你的唇好像一条朱红线，你的嘴也秀美。你的两太阳在帕子内如同一块石榴。你的颈项好像大卫建造收藏军器的高台，其上悬挂一千盾牌，都是勇士的藤牌。你的两乳好像百合花中吃草的一对小鹿，就是母鹿双生的。我的佳偶，你全然美丽，毫无瑕疵！”（歌4：1-5，7）

在我们没有仔细查考这段经文之前，让我首先指出其中的大意，就是神心目中所要的教会，并不是一般人所说的教会，乃是“全然美丽，毫无瑕疵”的教会，如同耶稣基督那样荣耀完美。圣经早已清楚告诉我们，神所要的教会，乃是“圣洁，荣耀，没有瑕疵，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参弗5：27），就是像耶稣那样十分完美，能以反映基督荣美的教会。这样的教会乃是主耶稣再来时所要迎娶的新妇。

雅歌书的作者所罗门王，在圣灵的启示和感动下，以人物，动物及自然界的事物做比喻，象征性地描画出神心意中的教会——即书中的佳偶新妇所代表——乃是要在各方面，能以彰显或活出耶稣基督祂那全然美丽的生命，因为这是教会在五旬节诞生在地上的主要目的和意义——见证耶稣基督复活了，

并且要将祂那复活的生命赐给信祂的人！

主耶稣说：“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亦即住在你们里面），你们就必得着能力……作我的见证。”（徒 1：8）主在这里所说的圣灵的能力，不仅是将福音传到地极的能力，更是叫我们能够将祂那复活荣美的生命，从我们里面活出来，这就是主所说“作我的见证”的意思，就是作主生命的见证。教会在地上就是以基督的生命，见证基督徒从死里复活了。所谓教会的生活，不该只是一些宗教活动而已；在神看来，更宝贵的，乃是在信徒的生活中，显出耶稣基督的美德来。作主的见证，不是单以话语和图文来传讲，乃是以生命传递生命。

教会存在的目的和价值

教会在地上主要的目的和价值，是要见证从死里复活的基督，祂是世人的救主，也是人类所有一切问题的答案。当初教会使徒们所作的见证就是：“这耶稣，神已经叫他复活了，我们都为这事作见证……除他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 2：32，4：12）所以，教会的生活或所有活动，应以追求并活出基督祂那美丽而有大神的生命为主，开展事工，宣教或植堂次之。如此方能像使徒时代的教会那样，以生命为基督作复活的见证。

“我的佳偶，你全然美丽，毫无瑕疵。”这是神为祂的爱子耶稣基督所要预备的新妇，乃是全然美丽，毫无瑕疵的教会，或教会中的得胜者。在这末后世代，神正在世界各地单纯爱主的圣徒身上，建造这样的教会，以圣经用语来说，就是在妆饰基督的新妇，以备迎接即将再来的基督。

所谓基督的新妇，就是神所建造好的完美的教会，也就是



启示录末了所说那座圣城新耶路撒冷所代表的。新妇的另一个属灵意义，就是她在基督里已经变得完全和耶稣一样了。新妇最显著的特征，就是她活在世上，就像耶稣活在世上一样，她将耶稣的各种美德——圣洁、公义、慈爱、怜悯、谦卑、柔和等——在她的生活中体现在世人面前，正如耶稣在世时，处处都显出神的性情和慈爱，因为神在祂里面，祂也在神里面；又如使徒约翰所说，“神（基督）就是爱，住在爱里面的，就是住在神里面，神也住在他里面……；他如何，我们在这世上也如何。”（约壹4：16-17）

活出神的爱来，反映耶稣基督的荣美，乃是神对祂的教会和儿女所有的心意，和所寄予的最高期望。然而，今日一般教会，多以事工为主要导向，而忽略了信徒内在生命的建造和品德的培养，以致死而复活的基督的荣美未能普遍彰显在世人中间。现今教会的属灵光景，与圣经中所说的教会，也就是神所要的教会，仍然有相当大的差距。

神人合一的完美

所罗门王在雅歌书中，以女子身上（按：教会在圣经中是以女性代表）七个方面的美，说出神心目中所要的教会——即基督未来的新妇——乃是全然美丽，毫无瑕疵的。这就是神所要的教会，其主要特征有：1. 眼睛；2. 头发；3. 牙齿；4. 嘴唇；5. 两太阳；6. 颈项；7. 两乳。这些女性的美容，都是一般女人所追求所注重的，也是男士们所羡慕所欣赏的，美丽的女人都是神所造的，也是为神而造的，她不仅是要作男人的配偶，帮助男人，更是为要说出耶稣基督的荣美。然而，神所看重的，不只是外在的美，更是内在的美，因为外在

的美，是短暂的，如同花草，草必枯干，花必凋谢，唯有内在的美——基督的荣美——是永远长存的。而神所要作在教会和你我身上的，乃是塑造内在生命的美，为要反映耶稣基督的荣美，唯有这种美才是永远长存的。

从圣经的角度来看，世上所有一切的荣美，包括女性的美丽在内，都是为要表明那隐藏在耶稣基督里的荣美。例如，神所创造的大自然的美、动物的美、植物花草的美、艺术的美、音乐的美和诗词的美等，都是为要表彰那在创造万物之神里的神性完美，否则宇宙万物的存在便没有意义和价值了。因为圣经说：“万有都是藉着他（基督）造的，也是为他造的。”（参西 1：16）

所罗门所描述新妇身上的七样美，每一样都有它属灵的意义。“七”在圣经中，代表“完全”或“完美”的数字，“三”代表三一真神，“四”代表人。三加四等于七，意即神与人合而为一，才是完美。

世人所追求的真、善、美，只有在基督里面，神与人合而为一时，才能实现，也就是说，耶稣来到世上的主要目的，就是要叫人与神和好并合一，当人与神合而为一时，人才能达到真、善、美的完美境界。耶稣基督就是神人合一最好的实例。

雅歌四章 7 节说：“我的佳偶，你全然美丽，毫无瑕疵！”这是说到教会建造完成了，如保罗所说：“得以长大成人（即生命成熟），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被基督的荣美所充满）。”到这时候，基督与教会（如同新郎与新妇）二者成为一体，神与人完全合而为一了，教会才能达到“全然美丽，毫无瑕疵”的完美地步。



一、新妇的眼睛

“你的眼在帕子内好像鸽子眼。”这句话应译为“你的眼睛在帕子内好像鸽子。”眼睛和鸽子在圣经中，都有它们属灵的意思。譬如主耶稣说：“眼睛就是身上的灯。你的眼睛若亮了，全身就光明。”（太6：22）这是说到人心中属灵的眼睛，被主打开了，才能看透一切事物。保罗说：“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万事，却没有一人看透了他。”（参林前2：15）

“亮了”两字，亦可译为“单一”或“专一”。所谓“鸽子眼”也有单纯爱主和专一注视耶稣的意思。当新妇的眼目专一注视在耶稣身上，单单爱祂，以祂为至宝时，她就能看透世上的一切事物，她对世界的名利、地位、成就和物质的享受等，就能看得开，看得淡，因为她有属天的眼光，她里面的眼睛是“亮了”的，她也能像保罗那样，将万事看作粪土，“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

讲到鸽子，鸽子有很多优美的特性，就如驯良、温和、单纯、清洁、专心、忠于伴侣、知季节、识时令、能分辨神所定的时候等。鸽子是鸟类最清洁的一种，所以神说，它可以当做祭物献给祂，代替羊羔做赎罪祭，蒙神的悦纳。（参利12：8；路2：24）

羔羊和鸽子，作为赎罪祭，都是预表基督作赎罪祭，鸽子特别说出基督的性情，鸽子也是和平或平安的象征，鸽子所有的特性，也都应该是教会——基督的新妇——所有的特性。

鸽子在圣经中也象征圣灵和圣灵的恩膏，以及圣灵在我们身上作工所结的生命果实，“圣灵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加5：22 -

23) 这些圣灵的果子，也都是耶稣基督的属性和内在的荣美，都应该彰显在教会和圣徒当中；教会需要有圣灵所赐的各样属灵的恩赐，但教会更需要有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信徒生命被建造而有的基督的品德。如此，新妇在良人的眼中，才像鸽子那样美丽。

新妇被良人称为“我的鸽子”，除了说出她有鸽子的特性之外，也说明她有圣灵和圣灵恩膏的印记；她是父神所印证的，也是父神所喜悦的。基督如何是耶和華神所膏所喜悦的，基督的新妇也如何是耶和華神所膏所喜悦的。

“你的眼在帕子内。”这说明羔羊婚娶的时候到了，新妇预备好要出嫁了，如同新娘在婚礼上出现的时候，她所穿的婚纱，总是有帕子蒙着她的脸，她的眼睛是“在帕子内”的。这时候，她不再看别人了，乃是全神贯注在良人身上，只是一心一意注视她所爱的良人，正如“玉漏沙残”这首诗歌末节所说：

“新妇不看她衣裳，只看所爱新郎；
我也不看我荣耀，只是瞻仰我王。
不见祂赐的冠冕，只看祂手创伤；
羔羊荣耀今充满，以马内利之境。”

二、新妇的头发

“你的头发如同山羊群，卧在基列山旁。”女人的头发和发型是显出女性美容最突出的部分。但在圣经中，头发却有很多属灵的意思，其中主要有两点：1. 谦卑顺服；2. 分别为圣，全然属神。



服权柄的记号

使徒保罗告诉我们，女人的长头发是她“服权柄的记号”，也是“她的荣耀（或以此来荣耀神）。”（参林前 11：10，15）

新妇的头发在良人眼中看为如此美丽，为祂所欣赏，这是因为她的长发显示她的谦卑和顺服；她在凡事上顺服基督，顺服圣灵的管制和引导。她顺服一切在上的权柄，在她的心目中，顺服神所设立的权柄，就是顺服神的权柄。因为她知道：“没有权柄不是出于神的，凡掌权的都是神所命的。”（罗 13：1 下）

神所要的新妇（教会或爱主的圣徒），就是要像基督那样谦卑顺服，当教会或信徒个人在凡事上顺服基督，顺服圣灵，并让基督在凡事上居首位时，神就得着荣耀，神就喜悦。在神看来，新妇的谦卑顺服是何等的美丽！当教会在凡事上顺服基督时，这也就是“她的荣耀”。

保罗指出，女人（新妇或教会）顺服神的权柄，是“为天使的缘故”，特别是为不服神权柄的撒旦和那些同牠一起背叛神的天使的缘故，为要在这些悖逆的天使面前作见证说，教会和一切受造者都应当顺服神的权柄，正如基督在世时凡事顺服神的旨意，祂不照自己的意思，只照神的意思。所以，教会也应当让基督在凡事上居首位，顺服基督，顺服圣灵，这样做就是荣耀神，叫撒旦蒙羞；这在人看不见的灵界里，乃是一件重大的事！

基督在世上时，为我们留下了榜样，祂凡事遵行神的旨意，从始至终，祂的谦卑和顺服，乃是绝顶毫无保留的；基督

的谦卑和顺服，就是祂的美德，也是祂的荣耀，祂也以此荣耀了神；因“他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原文：使自己成为无有），取了奴仆的形像，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将他升为至高……。”（参腓 2：6-11）

基督的谦卑和顺服，是祂最高的美德，也是祂荣耀的反射，或荣耀的另一面。照样，教会或圣徒的谦卑和顺服，乃是反映基督的荣美，所以保罗说：“女人有长头发（服权柄的记号），乃是她的荣耀。”

“你的头发如同山羊群，卧在基列山旁。”这是圣灵藉着所罗门的手笔，对基督新妇的顺服，作出极美的描画。山羊的毛，黑而细长，如同丝线，异常美观，而新妇的头发，如同山羊群，躺卧在基列山边，从远处看来，这是一幅美丽的图画。基列山的形状，好像一个人头和两个肩膀，当成群的山羊，躺卧在山边时，从远处一看，就好像一个非常美丽的妇人。在良人的眼目中，新妇的谦卑和顺服，就是如此美丽；无怪乎，圣灵在此不禁赞赏新妇说：“看哪，我的佳偶，你甚美丽！看哪，你甚美丽！”

此外，基列山还有一个意思，就是“见证堆”，意即新妇（教会）应有基督丰盛生命的见证，因为她是反映基督荣美的具体人物，她应该在各方面活出耶稣基督的形像！神所要的新妇，就是这样的教会，这样的见证人物。

分别为圣，全然属主

在圣经中，头发的第二个属灵意思，就是全然属主，归耶和華為圣。神曾吩咐摩西对以色列人说，无论男女许愿给神做



拿细耳人（即离俗归圣者），都不可剃掉头发，以示圣别；清酒、浓酒都不可喝，以免落在肉体的情欲中。如参孙、撒母耳，和施洗约翰等人，他们都是分别为圣，归给神作拿细耳人，他们都留有长头发，以示他们都是归耶和華為圣的圣职人员。（参民6：1-5；路1：15）

长头发也象征与神的连接，神就是能力，智慧和爱的源头，与神连接，就是与能力和智慧的源头连接，也就是与爱连接，因为神就是爱。

旧约世师记中的参孙，他所有那超然能力的秘诀，完全在于他头上的“七条发绺”——即他与神（能力的源头）的连接。后来他把这秘诀泄露给他所爱的外邦女子大利拉，非利士人就来将他逮捕，把他的头发剃掉，神的能力便离开他了。结果，他落在敌人手中，他的双眼被挖掉，他们用铜链把他捆绑，叫他在监里推磨，他的结局非常悲惨。敬虔的诗人如此说：“远离神的，必要死亡，但我亲近神是与我有益。”（参士16：15-22；诗73：27-28）

对神的儿女来说，圣经中的头发还有一个极宝贵的意思，就是说出父神对祂儿女们的爱护，是细腻而无微不至的。主耶稣教训我们，不要为生活忧虑，我们所需用的，天父早已知道，我们只要先来寻求神的国和祂的义，我们所需用的这一切，神必赐给我们，祂必养活我们。主说：“你们看那天上的飞鸟，也不种，也不收，你们的父尚且养活它们，你们不比飞鸟贵重得多么？就是你们的头发，也都被数过了。”（参太6：26-33，10：30）

三、新妇的牙齿

“你的牙齿如新剪毛的一群母羊，洗净上来，个个都有双生，没有一个丧掉子的。”一般女人都很注重牙齿的美观，但很少人想到牙齿的功用是何等重要。牙齿的实际功用，乃是咀嚼食物，尤其是肉类，经牙齿咬碎咀嚼以后，才能吞下肚子里，成为人体内的营养，维持人的生命。

良人对新妇牙齿的欣赏与描述，说出她（即教会）属灵生命的健康与成长，以至灵命成熟，能以显出基督生命的荣美，因为她知道：“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太4：4；申8：3）新妇也知道如何在读经时吸取神的生命之道，以喂养自己的属灵生命。

圣经不是一本普通的书经，其中所写的，乃是神的圣灵感动人所写出来的话，所以圣经是神的话。神的话乃是生命之道，是活泼又有功效的，能够解决人一切的问题，是喂养我们的灵粮，我们天天都要来吃它、喝它，正如我们每天需要吃饭喝水一样。

我们不但每天要读神的话，还要默想咀嚼神的话，把神的话当作食物吃下去，好像先知耶利米，他得着神的话，就把它当作食物吃下去（耶15：16），如此读经，才能喂养助长我们的灵命。如果单在理性里来研读领受圣经，那只能增加一些知识而已，但对属灵生命的成长，并无实际帮助。

生命日益丰盛

“如新剪毛的一群母羊”，亦可译为“如整齐的一群母羊”。母羊是会生育的，意思就是结出生命的果实。“一群母



羊”——生养众多，生命愈来愈丰盛。新妇灵命成熟了，就能供应喂养多人，基督徒来到这样的教会，就有得着，能以饱足，灵命得以成长以至成熟。因这新妇身上有基督馨香之气，她就能影响许多人，使得众童女都被吸引而来爱慕追求良人。

“洗净上来”，新妇因着不断吸取神的生命之道，她的生命日益丰盛，以致愈来愈像耶稣。那“圣洁，荣耀，没有瑕疵，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的教会——基督的新妇——就是这样产生的。因为“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要用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可以献给自己，作个荣耀的教会。”（参弗 5：26 - 27）

“个个都有双生，没有一个丧掉子的。”神给人所造的牙齿，都是上下对称，整整齐齐，功用齐备的，且十分美观，若掉了一颗，就是美中不足。新妇的牙齿是健美的，没有缺陷，所以她每天读经时都在吃喝神的话，她是在信心中，“吃主的肉，喝主的血”——即吸取从天上降下来的生命之粮。如此，新妇的灵命日益丰盛，正如主耶稣所说：“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什么。”（约 15：5 下）

双重属灵意义

“个个都是双生的。”这句话有双重的属灵意义：

1. 双胞胎无论是兄弟姐妹，几乎都是相似的。在新妇的行列中，无论是弟兄或姐妹，个个都会变得愈来愈像耶稣，因为作基督新妇的含意，就是生命不断被神改变而愈来愈像耶稣。

2. 双胞胎都是一起生长的，这是说出教会平衡发展的重

要性。教会的增长必须是平衡的——即恩赐与生命的平衡，知识与经历的平衡，圣经与圣灵的平衡，以及信仰与生活的平衡。教会若不是平衡发展，就会不断的发生问题；例如，分门别类，意见纷纷，争权夺利，甚至分裂。所谓“灵恩派”和“福音派”及其他宗派的产生，追究其基本原因，就是信仰失去了平衡。

基督教宗派的产生和繁殖，都是因为各方只强调圣经的某一部分，虽然大家都说是照着圣经，可能没有接受圣经的全部真理。所以，教会的发展必须是质与量并重，若只注重人数的增长，而忽略内在生命的建造，这个教会永远会有问题，而且人数越多，问题也越多。教会正常的成长，应该是人愈来愈属灵，问题愈来愈少，爱心愈来愈多，大家变得愈来愈像耶稣。

“没有一个丧掉子的。”在一个属灵生命健全的教会中，没有一个人会失落而灭亡的，因为圣经的教训与圣灵的运作为平衡的，信徒生命的成长是平衡的，有圣灵在掌权，是耶稣在作主，所以没有一个失丧的。如耶稣最后为门徒们祷告时所说：“圣父啊，求你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他们，叫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一样。我也护卫了他们；其中除了那灭亡之子，没有一个灭亡的。”（参约 17：11 - 12）

四、新妇的嘴唇

“你的唇好像一条朱红线，你的嘴也秀美。”嘴唇是女性美容最显著的部分，爱美的女子，为要显得更美，还会抹上口红。但良人在此称赞新妇的嘴唇秀美，其属灵含义是说，她在口舌言语上，已经达到完全的地步，因她已经做到圣经所教导的：“污秽的言语，一句不可出口，只要随事说造就人的好



话，叫听见的人得益处。”圣经又说：“若有人在话语上没有过失，他就是完全人。”（参弗 4：29；雅 3：2）

“好像一条朱红线”——这是说到耶稣舍命流血所成就的全备救恩，这个新妇（教会）也是传讲全备救恩的人。主的救恩如果传讲的完全，不仅使信的人真正得以重生得救，还能在世享受救恩之乐，因这灵命的健康和成长，以致蒙恩的罪人，全然成圣，尤其在话语上，口出恩言，凡事造就人，就像恩主耶稣一样。

我们原来都像先知以赛亚所说：“我是嘴唇不洁净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洁净的民中。”但新妇的特征之一，就是她的“口中察不出谎言来”。因着圣灵在新妇身上所做妆饰（改变生命）的工作，信徒们的嘴唇得以洁净，以致达到完全地步。这就是神所要的圣洁、荣耀、没有瑕疵的教会。（参赛 6：5；启 14：5）

朱红色也是指主耶稣的宝血，新妇的嘴唇秀美，是因为她在话语上，常受圣灵的管制，不敢随便说话，如果说了不该说的话，她就求主赦免，求主用宝血来洁净她的舌头。新妇的舌头是受过割礼的，良人称赞她的嘴唇是秀美，是因为她在话语上已经没有过失。

话语是灵命的写照

一个基督徒是否属灵，灵命是否成熟，可以从他的话语中听得出来。因为他口中所出的话语，就是他属灵生命的写照。基督徒在行事为人方面，最要紧的一件事，就是要讲真话，圣经教导我们“要弃绝谎言，个人与邻舍说实话”，即使你认为是真的，如果未经查证属实，最好也不要讲；若你所讲的与事

实不符，那就是谎言。“惟用爱心说诚实话。”（弗 4：15，25）

主耶稣说：“你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若再多说，就是出于那恶者。”因为那恶者魔鬼“从起初是杀人的，不守真理，因他心里没有真理，他说谎是出于自己，因他本来是说谎的，也是说谎之人的父。”主在这里告诉我们，撒谎是出于魔鬼，故撒谎的人都是魔鬼的儿女。（太 5：37；约 8：44）

还有，口是心非的话不要说，因为说出来就不是真话；尤其在聚会当中，无论是唱诗，祷告，敬拜神，讲道或分享见证，都该是由心而发。否则，在神看来，都是假冒为善。主耶稣指责那些假冒为善的法利赛人说：“这百姓用嘴唇亲近我，心却远离我，所以拜我也是枉然。”因为神不以外貌取人，祂是查看人心肺腑的神。（参太 15：8-9）

说话的艺术

说话乃是一种艺术，对基督徒来说，更是一种属天的智慧，也是他属灵生命的流露。什么话该说，什么话不该说，该在什么时候说，该在什么场合说，该说多少，或许不说比说好，这些都需要有圣灵所赐的智慧。

圣经说：“话合其时，何等美好。”又说：“一句话说得合宜，就如金苹果在银网子里。”（箴 15：23，25：11）有一位属灵的师母，常在牧师教导或讲完道时，受感说一两句灵感的话，总是让人感觉，她所说的话，恰到好处，亦合其时，有如锦上添花，何等美好。其实，话就是生命，主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新妇所说的话，也应该是生命——能影响人的生命。



多言多语亦非神所喜悦；在神看来，少说话或不说话，也是一种智慧。圣经说：“多言多语难免有过，禁止嘴唇是有智慧。寡少言语的有知识。愚昧人若静默不言，也可算为智慧，闭口不说，也可算为聪明。”（箴 10：19，17：27-28）

圣经说：“生死在舌头的权下。”所以，我们多么需要谨慎自己的言语。雅各警戒我们说，舌头在身体中虽是最小的，却能闯大祸。他说：“看哪，最小的火，能点着最大的树林。舌头就是火，在我们百体中，舌头是个罪恶的世界，能污秽全身，也能把生命的轮子点起来。”彼得还告诉我们说，我们口中的言语，甚至与我们在世延年益寿，得享美福，均有所关连。他说：“人若爱生命，愿享美福，须要禁止舌头、不出恶言。”（参箴 18：21；雅 3：5-6；彼前 3：10）

大卫是个典型新妇人物，他深知神看中我们的唇舌，他提醒自己说：“我要谨慎我的言行，免得我舌头犯罪。”我们很少想到舌头会犯罪，因此大卫求神来管制他的口舌说：“耶和華啊，求你禁止我的口，把守我的嘴。”神显然听了他的祷告，最后使他成为合神心意的人——即神所要的新妇。（诗 39：1，141：3）

总的来说，基督的新妇在言语上是秀美的，因为她只说信心的话，积极的话，造就人的好话，她不说消极的话，不说伤害人的话，不说假话，也不说闲话；新妇只说荣神益人的话，在良人眼里，她的嘴唇是秀美的。

五、新妇的两太阳

“你的两太阳，在帕子内如同一块石榴。”这是说到，良人看到新妇内在生命的丰盛，内在的纯洁、矜持和谦虚。两太

阳是在两颊的上端和前额的两边，在圣经中，前额代表勇敢，新妇向着仇敌总是勇敢的，因她常向仇敌夸胜；两太阳为含羞之处，显示新妇内在的矜持。在“帕子内”，是指新妇的矜持和谦虚，是在她心里的，因为基督的柔和谦卑，是在祂心里的。主说：“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参太 11：29）

长久温柔安静的心

基督的新妇不是“以外面的辫头发、戴金饰、穿美衣为妆饰，（乃是）以里面存着长久温柔、安静的心为妆饰，这在神面前是极宝贵的。”讲到外在的美，圣经说：“凡有血气的，尽都如草，他的美荣都像草上的花。草必枯干，花必凋谢；惟有主的道是永存的。”（彼前 1：24 - 25，3：3 - 4）

丰盛基督的生命

“如同一块石榴。”石榴擘开以后，里面都是一堆一堆的红白子粒，子粒挤出来的汁，也是红的，红色总是代表主的宝血，白色是代表主的圣洁。主说：“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约 12：24）主为我们舍命流血，就结出许多子粒来。照样，因着新妇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耶稣的生命就显明在她身上，她也结出许多子粒来——即拥有基督丰盛的生命。

石榴的子粒又如水晶，说明新妇内在的光明与洁白，当羔羊婚娶的时候，新妇所穿的衣裳就是“光明洁白的细麻衣，这细麻衣就是圣徒所行的义”——即活出耶稣基督的圣洁、



荣耀和完美。(启 19: 8)

六、新妇的颈项

“你的颈项好像大卫建造收藏军器的高台，其上悬挂一千盾牌，都是勇士的藤牌。”(歌 4: 4)

新妇的颈项是指她的信心和勇敢，且善于属灵争战，“好像大卫建造收藏军器的高台”，是说她好像大卫一样，争战不是凭着属血气的兵器，乃是靠着耶稣基督得胜的名，正如大卫将非利士巨人歌利亚杀死，“是靠着万军之耶和華的名。”(撒上 17: 45)

“大卫建造收藏军器的高台。”大卫在许多方面预表耶稣基督，尤其在争战方面，每次出战必胜，因为他都是照着耶和華的指示出征，正如基督在世时，凡是遵行父神的旨意，一生历经百战，胜而又胜。如今，这位得胜的基督，就住在我们里面，我们靠祂也能在争战中得胜！

“大卫收藏军器的高台（高大的军库）”——指大卫所收藏的军火，都是他的战利品，因为数量甚多，需要建造高台。这是说到善于争战的新妇（教会中的得胜者）背后藏着许多得胜的见证，若能在聚会中自由分享，教会必得造就。

警醒祷告，预备主来

“高台”也有警醒预备，守望祷告的意思；一面防备仇敌的攻击，一面警醒预备主的再来。我们举目观看世界大局，各地天灾人祸有增无减，世界末日的预兆，越来越多，主来的日子，越来越近。主耶稣早已告诉我们说：“你们看见这一切的事，也该知道人子近了，正在门口了。”主来的日子，要像夜

间的贼来到一样，无人知道。主已说过：“那日子、那时辰，没有人知道，连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惟独父知道。所以你们要警醒，也要预备。”现在正是新妇警醒祷告，预备主来的时候！（参太 24：33 - 44）

与主一同作王一千年

“其上悬挂一千盾牌。”在圣经中，一千乃是神所命定的数字。譬如，神已命定，新妇所代表的基督见证人与殉道者，将来都要“与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而撒旦要被“捆绑一千年”；神还定规，“等到那一千年完了，以后必须暂时释放它”，最末后，撒旦要“被扔在硫磺的火湖里，昼夜受苦，直到永永远远。”（启 20：2 - 4，10）

就神而论，没有时空的问题，一千年与一日并无两样。因为祂是“昔在，今在，永在”的神。论道主的再来时，使徒彼得说：“主所应许的尚未成就，祂不是耽延，乃是宽容世人”，祂愿意人人都有机会悔改得救，彼得提醒我们说：“亲爱的弟兄啊，有一件事你们不可忘记，就是主看一日如千年，千年如一日，但主的日子要像贼来到一样。”（参彼后 3：8 - 9）

“一千盾牌”是指神永远是我们的护卫与保障。大卫在他所写的诗篇中常提到“耶和华是我的盾牌，是我的保障，是我的避难所。”诗人又说：“保护你的是耶和华。耶和华要保护你，免受一切的灾难。祂要保护你的性命。你出你入，耶和华要保护你，从今时直到永远。”（参诗 121：5 - 8）

“都是勇士的藤牌。”耶和华既是新妇（荣耀圣洁的教会）永久的保障与护卫者，祂也是祷告勇士们争战得胜的全副军装



(弗 6: 10 - 17)，藤牌就是他们所信靠的神，也是他们所信住在他们里面那位得胜的耶稣基督。“因为那在你（他）们里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使我们胜过世界的，就是我们的信心。”（约壹 4: 4, 5: 4）这些勇士的藤牌，就是他们的信心，“可以灭尽那恶者一切的火箭。”（参弗 6: 16）

七、新妇的两乳

“你的两乳好像百合花中吃草的一对小鹿，就是母鹿双生的。”新妇的两乳是指她丰盛的生命而言，她可以喂养很多神的儿女。神所要的教会，不在乎人数多寡，乃在乎拥有基督丰盛的生命，人来到这样的教会，就得以喂养和饱足。主说：“我来了，是叫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 10: 10 下）有主同在的教会，人来了，就能得到生命的供应，若持续下去，还能得到更丰盛的生命。

新妇的两乳能以发育如此丰满而美观，为良人所赞赏，乃是因为她与良人享有深度爱情——主住在她里面，她也住在主里面——如同枝子连在葡萄树上，就多结果子，显出基督丰盛的生命。新妇明白主所说：“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什么。”（约 15: 5 下）

新妇灵命成熟而丰盛的另一个原因，就是她不断地接受圣灵在她身上所做破碎、拆毁和建造的工作。因为她知道，若要得着基督的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她必须舍己，背起她的十字架来跟从主；她也明白，唯有住在主里面，保持与主的连接，她才能过一个舍己的生活，因此而得着基督更丰盛的生命。

对婴孩来说，母亲的两乳，乃是喂养孩子的粮食，使他们得以渐渐成长。据科学研究结果，在婴儿所需食物当中，母乳是最有营养价值，正如神的儿女，“要爱慕那纯净的灵奶（神的话语），像才生的婴孩爱慕（母）奶一样，叫你们因此渐长，以致得救。”（彼前 2：2）

“好像百合花中吃草的一对小鹿，就是母鹿双生的。”我们的良人耶稣，乃是“明亮的晨星，谷中的百合花”，但这里所说的“百合花”，在原文是复数，是指众童女众圣徒而论，也就是说，在基督新妇的行列中，灵命成熟而又活出基督荣美的人，也不乏其人，而且找到这条路的人，越来越多。这些圣徒在良人的眼目中，如同百合花那样美丽！

小鹿乃是一种美丽可爱又令人喜悦的动物，圣经以小鹿形容良人，是代表耶稣基督的美丽、可爱和宝贵（歌 2：9），新妇在此被形容为一对小鹿，乃是说出她与主同住同行的脚踪是何等佳美！

所谓“一对小鹿，就是母鹿双生的”，乃是指新妇就是基督那美丽生命的见证人，是圣灵在她身上作功所结的丰盛生命的果子。新妇以自己美丽的生命，彰显出那位死而复活基督的荣美！基督如何，新妇也如何！这新妇就是神所要的教会，也就是约翰在异象中所见到的“圣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里从天而降，预备好了，就如新妇妆饰整齐，等候丈夫。”（启 21：2）